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码：2019（018）号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京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冬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游雷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当前中国宏观经济转型阵痛凸显，新老矛盾交织，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公司主营业务所涉及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物流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等行业与实体经济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增速连续放缓，实体经济面临压力的情况下，可能会导致公司业务需求下降、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应对挑战、抓住机遇，通过一体化供应链生态圈的战略布局建设，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在巩固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加大投入带动发展，积极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

2、技术革新的市场风险

随着物联网技术的不断升级发展，行业迎来跨界融合、集成创新和规模化发展的新阶段，通过构建物联网平台为客户提供移动信息化运营及大数据分析改进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如果不能跟随行业技术的不断升级改造，准确预测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打造新一代物联网运营平台，将会面临产品技术与市场需求脱节，导致客户流失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研发投入，通过技术实践活动，不断沉淀研发成果，持续创新，优化并更新关键技术及新产品，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与升级，保持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

3、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智慧物流时代的开启，行业竞争格局更为激烈，同时随着公司不断壮大，公司资产规模及经营范围不断扩大，业务涉及领域增加，管理跨度和半径也随之增大，对人才的需求也大幅增长。公司如果不能积极应对变化的市场需求，提高服务能力，有效降低经营成本，提高人力资源的投入，将面临管理不善、盈利能力趋降的风险。

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流程，整合集团内部各方资源，实现各级子公司业务模式、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求同存异，提升管理效率、提高管理水平从而降低管理风险；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整合业务结构，提升运行效率，积极开拓附加值更高的业务，增强团队稳定性，逐步完善激励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

4、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减值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近年来国家加强对各级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而公司部分业务收入来自各级政府部门采购，虽然公司与相关客户有长期良好的合作，资信状况良好，但受各级政府资金压力的影响，公司存在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减值及应收账款按期无法回收的风险。

对于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公司加强结算的考核与管理工作，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项目结算，制定结算管理作业流程，及时跟踪结算任务计划，推动项目结算及时进行。对于现有的应收账款，公司将持续加大回款的内控力度；对于日后新增的应收账款，公司将加强对客户的考察及流程控制，尽可能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5、商誉减值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因溢价收购企业而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年度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受未来货架政策变化、并购子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自身业务经营情况及况和盈利能力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子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动态，通过和并购标的资产在企业文化、业务战略、市场开拓、人员发展、技术开发、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整合，积极发挥标的资产的优势，保持标的资产的持续竞争力，降低商誉减值带来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华鹏飞	指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苏州华鹏飞	指	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添正弘业	指	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
华飞供应链	指	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华鹏飞投资	指	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赛富科技	指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
博韩伟业	指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天鹰华鹏飞	指	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宏图创展	指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东莞华鹏飞	指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欧力士（中国）	指	欧力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中科福泉	指	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安赐柒号	指	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安赐捌号	指	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宏升融创	指	深圳前海宏升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时位投资	指	厦门时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在物流领域可以应用于车辆自动定位、跟踪和调度
AI	指	人工智能,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

		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
TMT	指	未来(互联网)科技、媒体和通信，包括信息技术多种融合所产生的数字新媒体产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鹏飞	股票代码	30035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鹏飞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PF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P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京豫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8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7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8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pengfei.com		
电子信箱	ir@huapengfe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渝淇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8	
电话	0755-84190988	
传真	0755-84160867	
电子信箱	ir@huapengfe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昭、林恒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953,971,733.45	964,123,774.96	-1.05%	695,683,77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1,879,918.10	59,125,249.69	-1,117.97%	131,902,22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0,192,577.75	-248,489,728.90	149.58%	103,480,24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490,757.10	34,232,047.47	333.78%	335,856,62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0.11	-1,154.55%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0.11	-1,154.55%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2%	3.19%	-43.21%	7.3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78,370,788.15	2,898,183,235.49	-24.84%	2,630,969,47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5,795,414.55	1,879,774,200.05	-48.09%	1,847,824,858.4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031,715.54	293,770,577.79	243,995,817.50	247,173,62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4,995.57	33,364,388.77	23,184,804.80	-673,354,10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2,791,496.62	30,227,683.12	22,054,743.42	-685,266,500.91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956.91	33,767,822.57	11,562,826.06	103,984,065.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9,448.24	-2,654,293.85	10,009,963.56	主要系报告期母公司固定资产清理取得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39,864.07	7,524,357.09	6,504,122.07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获得重点物流企业贷款贴息及广东省甩挂试点项目政府补助、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政府补助、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获得企业发展扶持基金、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获得平整土地等项目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339,653.25			主要系报告期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理财收益所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8,577.73	303,304,886.71	16,983,928.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项目终止不需要退回客户预付款项。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0,000.13	527,953.87	4,985,442.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4,883.51	32,017.49	90,591.42	
合计	18,312,659.65	307,614,978.59	28,421,979.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致力于成为领先的智慧物流生态链整合服务商，以“服务社会、创造价值、实现共赢”为经营理念，多年耕耘不辍，矢志前行，不断延伸和拓展业务边界，公司核心业务涵盖综合物流、物联网+、地理信息及供应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商流“四流合一”的“大物流”平台战略，稳步推进综合物流服务、物联网运营服务、地理信息测绘服务及供应链金融服务各业务协同发展，努力延伸相关产业上下游业务，着力打造多产业协同发展的一体化供应链生态圈。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物联网运营服务

公司凭借在物联网领域丰富的运营经验，立足于物联网综合运营服务商，通过自主创新的物联网平台、自主研发定制的移动终端以及移动计算等技术模型，在智能物联、平台互联、云计算、大数据应用等相关行业，推动服务变革及产业升级，积极推动应用整合与发展，努力打造协同生态，为各类行业客户提供全网全程的综合运营服务，稳步拓展物联网运营服务的多元化市场。

2、综合物流服务

公司基于“互联网技术下的智慧物流生态链”战略，持续加大“互联网思维的大物流服务领导者”的建设力度，通过构建现代化物流中心、搭建现代物流体系，凭借深圳、东莞、苏州等国内大中城市的现代仓储网络和干线配送体系以及大型货运车队，依托实时订单、入库、出库、调拨及车辆定位、跟踪和调度的TMS运输管理系统，让物流动态信息获得全程可视、可控和可追踪，使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的核心环节更加“智慧”，持续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一体化、个性化”的综合物流服务解决方案，不断拓展行业覆盖，推动公司逐步实现“大物流”平台战略。

3、地理信息服务

公司面向国土、农业、城市管理、交通、水利、电力、林业、能源等行业，围绕地理信息及与之相关的各类专题信息，从数据采集获取、数据加工处理、数据管理应用的各个环节，为客户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主要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测绘航空摄影等综合技术服务，业务领域涵盖完整的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业务链，包括地理信息数据获取、数据处理应用及数据管理系统开发。

4、供应链金融服务

公司围绕核心客户，通过对核心客户上、下游企业物流及贸易环节的闭合管控，完善供应链协同采购、供应链金融服务、物流仓储配送服务等专业能力，从而创建集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于一体的“商贸供应链集成运营模式”，同时积极探索多种方式的保理业务，通过安全便利的途径为客户开辟资产通道，帮助客户切实缓解资金压力。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1、物联网行业

在供给侧和需求侧的双重推动下，物联网进入以基础性行业和规模消费为代表的第三次发展浪潮，5G、低功耗广域网等基础设施加速构建，数以万亿计的新设备将接入网络并产生海量数据，人工智能、边缘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加速与物联网结合。从物联网概念兴起发展至今，受基础设施建设、基础性行业转型和消费升级三大周期性发展动能的驱动，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领域和行业成波次地动态推进物联网的发展。

2018年，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和《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体系，国家工信部组织开展了物联网集成创新与融合应用项目征集工作，围绕物联网重点领域应用、关键技术突破、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征集了一批物联网创新项目。

如火如荼的物联网革命正在深刻的改变着每个人的生活，在万物互联的浪潮中，物联网成为整个信息科技行业未来最大的市场增长点，决胜物联网已经成为诸多创新企业持续增长的原动力。2017年全球物联网设备的总数为84亿台，而这个数字到2020年将会增长到208亿。据国际市场调查机构IDC发布的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中国物联网市场规模将达3,000亿美元，占全球物联网市场的四分之一以上，超越美国成为最大的物联网市场。

2、物流服务及物流信息化行业

党中央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加快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2018年年末国务院召开常务会提出要多措并举发展“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体系，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物流等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的决策部署，科学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2018年12月2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并印发了《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统计，我国2018年全社会物流总额283.1万亿元，同比增长6.4%，保持了平稳增长；社会物流总费用13.3万亿元，同比增长9.8%，与GDP的比率为14.8%，其中运输费用比率稳中有降，保管费用和管理费用比率上升；物流业总收入10.1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4.5%。

2018年，在人工智能技术的推动下，随着全球智能制造的发展，物联网技术应用开始爆发，产业互联网成为热点，全球众多企业开始全面布局物联网。物流业是应用物联网技术最主要行业，随着物流与物联网技术深度融合，推动了物流互联网发展和智慧物流落地应用。

根据相关资料，2018年物联网在物流领域广泛应用有很多重大进展。根据新华网报道，截至目前全国已有617万辆道路运输车辆、3.56万辆邮政和快递车辆、3230座内河导航设施、2,960座海上导航设施使用北斗定位导航。大量物流货运装备利用北斗等物联网技术接入互联网，以信息互联、设施互联带动物流互联，推动了中国智慧物流的深入发展。

在联网作业的物流机器人方面，2018年是全面发展的一年，这一年预计智能感知与联网作业的物流机器人销量增长至少在2万台以上，同比增长50%以上。智能机器人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智能定位与导航，实现机器人之间、机器人与其他设备等之间的通信，实现智能视觉感知、环境感知，推动了传感器、芯片、通信等技术全面发展。

智慧物流的执行系统主要是各类自动化设备的应用，而智慧物流发展最核心的核心技术应该是智慧物流思维系统和信息传输系统。物联网是智慧物流传输系统核心技术，2018年物联网在物流业应用中，物联网技术全面与物流大脑建立连接与相互融合，推动了人工智能AI技术与物联网IOT技术的融合发展，成为了2018年智慧物流的发展亮点，正在重新定义物流。

3、地理信息服务行业

近年来测绘地理信息产业迅猛发展，应用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范围不断扩大丰富，传统、新兴TMT行业对地理大数据信息服务需求急剧增加。根据中经未来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7-2021中国测绘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数据，2018年度测绘行业完成服务总值达6,200亿，测绘资质单位总数1.9万家，民营单位9.5万家占比过半。甲级单位1,192家，仍居市场主体地位。

根据对现有政策的解读，十三五时期国家将着力打造由公益性业务和产业化服务构成的新格局，通过不断丰富测绘地理信息公益性服务内容，提升公益性服务的供给质量和水平；通过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等多种途径支持地理信息市场化服务，促进公益性服务和市场化服务的协调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全方位多层次高效能的测绘地理信息保障服务，向建设测绘地理信息强国迈出更加坚实的一步。根据“五大业务”的建设布局和供给侧改革，测绘行业将逐步从基础测绘“单极”发展

模式拓展为多种业务并存的“多元化”发展模式，五大业务具体为新型基础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应急测绘、航空航天遥感测绘和全球地理信息资源开发。

4、供应链服务行业

随着信息化、互联网等技术突飞猛进发展，给供应链的高效整合与协同带来了强大的技术支持，在供应链层面提高效率有着众多的可能和巨大的空间，在《中国制造 2025》以及在工业 4.0 理念的促使下，我国的供应链行业向智能、绿色、高效转型升级。

受益于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我国已经具备了相应的技术水平实践供应链条的一体化。供应链金融也从单纯的商业银行为核心的零散、低效的融资手段变为了聚合互联网金融的高效、快速的多渠道融资方式。从整体上看，随着供应链精细化与协同化水平的提升，未来供应链金融市场将保持较快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5,914.82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计提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2,211.19 万元，减少幅度 8.63%，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及成都得道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无形资产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1,336.48 万元，减少幅度 19.93%，主要系无形资产在本报告期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3,704.21 万元，增加幅度 89.78%，主要系子公司东莞华鹏飞建设投入所致。
存货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8,103.65 万元，减少幅度 18.46%，主要系二级子公司宏图创展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由存货结转至应收账款所致。
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39,465.18 万元，增加幅度 98.99%，主要系二级子公司宏图创展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由存货结转至应收账款及供应链业务量增加所致。
商誉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59,877.46 万元，减少幅度 59.68%，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时形成的商誉本报告期减值所致。
应收票据	本报告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42,67.51 万元，减少幅度 68.62%，主要系母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华鹏飞、华鹏飞供应链收到的客户支付承兑汇票本年度已部分贴现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资源整合的优势

公司凭借在物联网、物流及地理信息测绘领域多年的运营经验、资源积累与技术沉淀，形成了公司整合、运营的核心能力，公司能够为不同产业客户搭建基于位置服务的物联网终端运营平台，提供全网全程的移动物联运营服务，协助客户提高运维、管理效率，帮助客户实现数据管理，并能为有需求的客户提供综合物流、供应链金融服务的解决方案及有效实施。

2、创新的物联网运营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的物联网平台、自主研发定制的行业终端以及移动计算等技术模型，搭建企业级移动信息化综合运营平台，为客户提供设备定制化管理、软件定制开发、系统解决方案以及运营平台服务、增值服务等多层面、系统化的运营服务，满足行业客户的个性化、深层次需求，为客户提供完整的终端设备解决方案与全生命周期运营服务。

3、行业技术的优势

公司依托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对行业需求的深刻理解，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积累了多项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拥有众多核心技术成果，为公司企业级移动信息化综合运营服务的开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技术支撑。

4、专业的综合物流服务优势

公司多年来为众多产业类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通过嵌入客户采购、生产、分销等内部业务流程，提供“一体化、一站式、个性化综合物流整体解决方案”，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运输、仓储、装卸、配送与信息处理等各项专业服务，以及基于综合物流服务基础上的RDC/DC外包管理、供应商管理库存、流通加工等其他增值物流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各类客户需求，在巩固现有客户资源的同时，开拓新客户资源，持续不断地壮大客户群体。

5、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在长期的业务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信息化运营服务与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得到市场及客户的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口碑。经过多年行业积淀，公司在电子信息、能源、制造、零售等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公司通过技术自主创新、新产品研发及专业化服务，在与客户的合作中，深入接触、创新模式，全程参与客户的移动信息化建设运营，以满足客户服务标准化与需求个性化的要求，形成了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多边主义受到冲击，国际金融市场震荡，特别是中美经贸摩擦给企业生产经营、市场预期带来不利影响。面对经济转型阵痛凸显的严峻挑战，新老矛盾交织，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公司在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下，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重点推进综合物流服务、物联网运营服务、地理信息测绘服务及供应链金融服务各业务板块联动发展，依托自身业务优势不断拓展产业上下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3,971,733.4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1,879,918.1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7.97%。

（一）物联网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外部经济环境变化、产品技术跨代升级、核心大客户业务重组等诸多挑战，坚持开展创新实践活动，深入挖掘存量客户价值，积极拓展新客户、新行业、新技术、新应用及新产品。

1、快递、物流行业物联网终端运营业务

公司在快递物联网终端及PDA运营服务行业领域深耕多年，累计投放了众多终端设备，针对运营到期后的设备，公司积极开发设备资产的残余价值，面向物流行业提供因电商促销活动而产生设备使用高峰的设备短租服务，同时针对中小型电商和物流企业积极开展下线机设备销售工作，提高公司设备资产的使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营原有物联网终端PDA设备以外，积极参加“新一代寄递系统”的建设和推广工作，成功投放适用于互联网生态下的“快递专用手机终端”，同时在全国范围内投放符合新时期寄递业务特点的“新一代寄递”APP，助力核心客户寄递业务的发展。除在揽收、投递环节为客户提供服务外，公司还针对速递行业大客户仓储场地、批量邮件信息采集电商分公司等应用场景，推广智能称重扫描一体机和皮带式智能称重一体机。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物流行业发展态势，积极布局智能分拣及智能硬件领域，公司更新升级的智能AGV设备的分拣效率大幅提升同时设备成本大为降低。公司推出的龙门式跨带安检机先后成功交付韵达、申通、圆通数十家转运中心使用。物流快递公司作为邮件安全的责任主体面临对超百亿快件的安全保障，因此在安检设备采购、安检人员配置、安检过程管理、安检数据管理及追溯等方面有更大的业务空间，公司高度重视物流安检机的技术创新与平台研发，提出“物联网智能安检机”整体解决方案，帮助物流快递企业提升安检效率、降低人力成本。

2、细分行业大数据应用与服务

随着智慧城市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物联网、GIS的核心优势，在城市燃气、水利、供暖、社区等城市管网系统积极布局物联网化、平台化、综合服务化的系统运营服务。公司“移动护士站”、“医生工作站”业务发展平稳，聚焦区域健康平台建设，探索物联网+在大健康领域的应用，整合资源以实现低成本、快速切入市场的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地理信息行业的技术优势与经验积累，与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邓州市人民政府合作，积极参与邓州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包含城市IT基础设施（如电子政务系统等）建设运营、农业基础信息采集（含地理信息采集）与监控、云计算&大数据中心等多项综合服务。

（二）综合物流及增值服务

公司作为国内专业综合物流服务企业之一，通过嵌入客户生产、采购、分销及逆向等内部业务流程，提供“一体化、一

站式、个性化”的综合物流整体解决方案。同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运输、仓储、装卸、配送与信息处理等各项服务，以及基于综合物流服务的RDC/DC外包管理、供应商管理库存、流通加工等其他增值物流服务。

2018年，公司重点推进“互联网思维的大物流服务商”的建设，围绕“大物流”平台打造供应链一体化生态圈战略，全面落实全员销售策略，积极参加社会企业招标，在现有客户基础上，做深、做细、做好。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新签多条线路的运输业务；老客户业务延伸合作范围不断扩大、业务量增长迅猛；与华润怡宝饮料(中国)有限公司达成合作，在日用品运输领域迈出关键性一步；积极参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合作调研，为其提供供应商货物调拨方案，参与了华为投递外包业务及大件运输业务的投标活动，成功中标供应商配套产品的短途投递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顺利通过了运输资产保护协会TAPA FSR A认证，成为国内为数不多通过该国际认证标准的物流企业，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客户对货物仓储和运输过程中的安全需要。

（三）持续推进集团化、精细化管理

公司以打造“平台型企业”为宗旨，努力推进“组织集团化”、“管理精细化”管理方针，围绕向管理要效益的思路，开拓进取，补足短板。公司通过横向打通业务、技术与服务等部门，实行组长负责制，由单一维度目标考核变为多维度考核，减少部门间管理内耗；以目标明确职责，凭流程制定标准，靠日清日进提高执行力，用按果取酬激发员工动力，提高执行效率与经营质量，通过精细化管理确保项目质量、提升工作效率，缩短项目工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单位：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031,715.54	293,770,577.79	243,995,817.50	247,173,622.62	178,511,544.45	258,061,338.83	300,138,367.05	227,412,52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4,995.57	33,364,388.77	23,184,804.80	673,354,107.24	27,810,515.15	30,721,310.73	30,966,641.36	30,373,217.55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3,971,733.45	100%	964,123,774.96	100%	-1.05%
分行业					
物流服务业	364,762,053.79	38.24%	385,004,659.40	39.93%	-5.26%
信息服务业	589,209,679.66	61.76%	579,119,115.56	60.07%	1.74%
分产品					
综合物流服务	352,208,973.62	36.92%	372,344,718.29	38.62%	-5.41%
智能移动服务	145,798,249.47	15.28%	195,167,693.46	20.24%	-25.30%
测绘及数据产品	443,411,430.19	46.48%	369,013,363.31	38.27%	20.16%
商品销售	0.00	0.00%	14,938,058.79	1.55%	0.00%
供应链业务	12,553,080.17	1.32%	12,659,941.11	1.31%	-0.84%
分地区					
华北	247,215,615.50	25.91%	279,289,150.11	28.97%	-11.48%
华南	219,526,190.20	23.01%	182,388,703.30	18.92%	20.36%
华东	186,974,910.67	19.60%	182,526,918.58	18.93%	2.44%
西南	115,217,252.10	12.08%	68,369,029.97	7.09%	68.52%
东北	81,621,684.80	8.56%	174,468,027.12	18.10%	-53.22%
华中	61,366,472.76	6.43%	62,554,243.22	6.49%	-1.90%
西北	42,049,607.42	4.41%	14,527,702.66	1.51%	189.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物流服务业	364,762,053.79	322,071,128.31	11.70%	-5.26%	-5.92%	0.62%
信息服务业	589,209,679.66	368,581,384.20	37.44%	1.74%	10.73%	-5.08%
分产品						
综合物流服务	352,208,973.62	322,071,128.31	8.56%	-5.41%	-5.92%	0.51%
智能移动服务	145,798,249.47	72,946,241.92	49.97%	-25.30%	-10.92%	-8.07%
测绘及数据产品	443,411,430.19	283,328,227.32	36.10%	20.16%	21.14%	-0.52%
分地区						
华北	247,215,615.50	165,007,000.38	33.25%	41.70%	34.66%	-2.65%
华东	186,974,910.67	132,754,265.57	29.00%	2.44%	-2.33%	3.46%
华南	219,526,190.20	178,057,439.28	18.89%	20.36%	21.26%	-0.60%
西南	115,217,252.10	74,613,376.32	35.24%	68.52%	58.69%	4.0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服务成本	436,065,763.04	64.28%	412,419,848.52	61.08%	5.73%
人工成本	118,248,240.72	17.43%	98,175,910.25	14.54%	20.45%
其他成本	124,031,593.80	18.28%	164,616,828.86	24.38%	-24.65%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服务业	服务成本	341,762,542.07	50.38%	248,343,189.73	36.78%	37.62%
服务业	人工成本	35,478,937.59	5.23%	48,817,870.09	7.23%	-27.32%
服务业	其他成本	5,512,173.64	0.81%	45,194,352.23	6.69%	-87.80%
信息服务业	服务成本	94,303,220.96	13.90%	164,076,658.79	24.30%	-42.52%
信息服务业	人工成本	82,769,303.13	12.20%	49,358,040.16	7.31%	67.69%
信息服务业	其他成本	118,519,420.16	17.47%	119,422,476.63	17.69%	-0.7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2018年9月3日，公司与程爱琴，石建中，石威及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全部转让，转让价款1,275万元，自2018年10月起，成都得道不再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2、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因其经营状况连续亏损，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注销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的决议》，并于2018年12月完成注销登记。

3、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为公司子公司博韩伟业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800万元。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成立控股子公司的决议》，自2018年7月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7,420,856.2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7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5,566,365.48	12.11%
2	第二名	38,864,170.59	4.07%
3	第三名	24,552,111.70	2.57%

4	第四名	22,937,561.13	2.40%
5	第五名	15,500,647.32	1.62%
合计	--	217,420,856.23	22.7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3,938,353.8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8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4,681,700.00	5.11%
2	第二名	21,363,653.00	3.15%
3	第三名	16,885,000.86	2.49%
4	第四名	10,624,000.00	1.57%
5	第五名	10,384,000.00	1.53%
合计	--	93,938,353.86	13.8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代采代购业务采取净额法核算其收入与成本，本报告期为了与报表口径一致，该业务涉及的供应商采购的总额不纳入供应商的统计范围。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408,907.12	27,943,748.73	-5.49%	
管理费用	69,310,242.86	57,307,645.57	20.94%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力成本、中介费用及租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6,713,656.16	10,904,946.77	53.27%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4,992,516.73	51,468,012.96	-12.58%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技术实践活动、优化并更新关键技术及产品、技术成果应用转化等多方面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2	226	2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5%	14.03%	13.86%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992,516.73	65,726,533.19	33,368,573.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72%	6.82%	4.8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615,775.73	917,171,695.60	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125,018.63	882,939,648.13	-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90,757.10	34,232,047.47	333.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4,573.45	61,686,524.70	-9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61,682.55	231,822,462.74	-6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37,109.10	-170,135,938.04	5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703,587.00	373,995,697.13	-4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575,245.83	280,140,457.07	1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28,871,658.83	93,855,240.06	-237.31%

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18,010.83	-41,944,964.13	-29.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93.31%，主要系本报告期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理财金额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66.24%，主要系本报告期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给辽宁宏图创展测绘有限公司原股东的股权收购款较上年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46.60%，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17.29%，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的借款金额较上年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对收购博韩伟业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发生商誉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685,067,134.38	-124.51%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对收购博韩伟业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发生商誉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及计提对赛富科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455,908.66	3.10%	115,794,630.89	4.00%	-0.90%	
应收账款	793,333,568.02	36.42%	398,681,778.20	13.76%	22.66%	主要系二级子公司宏图创展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由存货结转至应收账款及供应链业务量增

						加所致。
存货	358,054,626.07	16.44%	439,091,152.46	15.15%	1.29%	主要系二级子公司宏图创展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由存货结转至应收账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792,197.18	0.08%	60,940,354.67	2.10%	-2.02%	主要系报告期末计提对赛富科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固定资产	234,145,926.92	10.75%	256,257,841.22	8.84%	1.91%	主要系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及成都得道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78,302,700.87	3.59%	41,260,637.42	1.42%	2.17%	主要系子公司东莞华鹏飞建设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21,000,000.00	5.55%	280,000,000.00	9.66%	-4.11%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3.44%		0.00%	3.44%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莞华鹏飞固定资产贷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18.12.31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82,875.6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77,052,794.86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7500万抵押
在建工程	78,190,380.87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7500万抵押
无形资产	23,556,106.45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7500万抵押
合计	188,682,157.7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8,261,682.55	231,822,462.74	-66.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自建	是	道路、运输, 仓储	37,042,063.45	178,836,103.33	自有资金及固定资产贷款	80.18%	0.00	0.00	尚未完全完工	2016年10月29日	公告编码:(2016)063号;公告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增资暨对东莞华鹏飞智能物流元区建设投资的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37,042,063.45	178,836,103.33	--	80.18%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博韩伟业 (北京)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企业级移动 信息化	5,000 万	1,261,640,0 42.86	772,165,79 7.73	589,209,67 9.66	128,617,19 1.00	122,230,80 0.9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鸿赆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有利于公司在智能设备及运营等新兴业态领域的研发和创新。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04月27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持股情况	华鹏飞持股100%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销售（含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专用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电设备、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经营）、医疗器械（仅限一类）、汽车、日用品、针纺织品、工艺品、礼品、文化体育用品、办公用品、健身器材、照相器材、灯光音响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26,164.00万元，净资产为77,216.58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8,920.97万元，实现的净利润为12,223.08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9年将是公司战略规划与组织管理协同发展的元年，发扬“二次创业”精神，凝聚公司发展共识，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业务聚焦、平台赋能、组织协同、高效执行为方针，多方位构筑竞争优势。

公司将以开放进取的心态拥抱互联网生态，充分发挥公司多年在物联网领域的技术优势和运营经验，积极发展智慧物流

业务，通过资源整合与业务创新，搭建具有积极示范作用的项目平台，紧抓有力契机推动实质性合作，推进智慧物流建设的发展进程。

东莞华鹏飞智慧物流园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并且通过了TAPA认证，具备建设物流配送平台的有利条件。2019年公司将进一步明确仓库功能定位，做好一体化服务总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货物入库接收、在库管理、分拣包装、出库操作、短途配送和长途发运、货款回收等所有环节的一般性服务和增值服务，充分发挥自有平台的服务优势，同时与客户深度捆绑、缔结深度合作关系。

公司将继续推动集团化管控，集团组织结构管理进一步围绕战略发展的需要，逐步调整优化，优化组织架构以及核心流程，以提升管理效率。通过组建事业部打造资源共享平台，发挥集团化运营优势，促进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与共享，让平台为所有事业部赋能，形成协同效应与规模效应，加强信息化管理建设，将财务、业务、管理一体化，实现信息资源共享，使管理者与员工、各事业部之间交流顺畅，提高管理的高效性、准确性，降低管理成本。

公司将推进人力资源能力的提升，打造事业型平台，坚持“能者上、庸者下”的基本原则。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相关的机制体制建设，建立科学有效、与“二次创业”相匹配的价值创造、价值评价和价值分配的激励约束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人力资源效率。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2018年1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持续、科学、稳定的股东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及《关于制定〈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1-2015）〉的议案》。

2014年4月17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和完善。2014年5月12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照》。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530,619,2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53,096.4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此发表同意意见。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8年7月4日实施完毕。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1,879,918.1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48,233,415.81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6,030,113.37 元，期末资本公积金额为 710,533,718.18 元。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96,466,8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76,340.3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股本237,173,49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33,640,362股。

（2）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530,619,2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53,096.4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00	601,879,91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2,653,096.43	59,125,249.69	4.49%	0.00	0.00%	2,653,096.43	4.49%
2016 年	10,376,340.38	131,902,228.63	7.87%	0.00	0.00%	10,376,340.38	7.8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杨阳	股份限售承诺	<p>(1) 本人以持股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博韩伟业 10% 的股权认购的华鹏飞 6,743,257 股股份 (以下简称“A 类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履行完毕本人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 2017 年度的全部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之日 (以发生较晚者为准) 起解除限售。(2) 本人以持股时间超过 12 个月的博韩伟业股权认购的华鹏飞其余 24,950,049 股股份,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12 个月期满后将按照如下方式分三批解除限售: ①第一期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履行完毕本人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全部业绩补偿义务之日 (以发生较晚者为准) 起解除限售: 第一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本次交易中本人认购的华鹏飞股份总数*20%—2014 年、2015 年度业绩承诺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 (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②第二期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履行完毕本人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 2016 年度的全部业绩补偿义务之日 (以发生较晚者为准) 起解除限售: 第二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本次交易中本人认购的华鹏飞股份总数*35%— 2014、2015、2016 年业绩补偿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第一期可解锁股份数量 (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 ③第三期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履行完毕本人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 2017 年度的全部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之日(以发生较晚者为准)起解除限售, 第三期可解锁股份数量</p>	2015 年 08 月 19 日	2018-08-19	正常履行中

			<p>为本人持有的剩余华鹏飞股份数（含 A 类股份数量）扣除 2017 年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应补偿的股份数后的余额。（3）自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于杨阳名下之日起 30 日内，杨阳应配合上市公司将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进行质押，作为其履行《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的担保，接受质押的质权人由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但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杨阳履行完毕 2014、2015、2016 年、2017 年的业绩补偿义务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若有）后，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质权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解除股份质押登记的手续并由杨阳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董事会确定的质权人应按上市公司指令行使质权并就此双方签署具有约束力的协议；（4）除前述锁定期外，如杨阳或李长军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则在杨阳或李长军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杨阳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华鹏飞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严格履行《公司法》、《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义务。</p>			
	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宏升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时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安赐柒号、安赐捌号、宏升融创、时位投资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2015 年 08 月 19 日	2018 年 8 月 19 日	履行完毕
	杨阳;李长军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公司与杨阳、李长军确定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为标的公司业绩补偿期，杨阳、李长军承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净利润（本协议中所指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500 万元、9,800 万元、13,500 万元及 15,550 万元。（一）业绩补偿 1、上市公司于业绩补偿期各年度目标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确认并通知补偿义务人当年是否需要业绩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补偿义务人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2018 年 8 月 19 日	履行完毕

		<p>30 日内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2、业绩补偿期内，如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补偿义务人应当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业绩补偿期内补偿义务人发生补偿义务的，补偿义务人应首先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1）股份补偿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2）如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年度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按前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年度内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应相应返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第 4.1.3.1 条所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p> <p>（3）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4）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后注销。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同意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补偿义务人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4、在业绩补偿期内，若补偿义务人截至当年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足以用于补偿的，则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为补偿义务人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当年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进行补偿。（1）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现金数=当年应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人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如上市公司在业绩补偿期内实施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则此处“本次发行价格”应进行相应除权处理。（2）各年计算的应补偿现金数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计算，即已补偿的金额不冲回。（二）资产减值补偿 1、经减值测试，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金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在利润补偿期内因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2、补偿义务人应首先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期末减值额与已补偿金额之间的差额部分。（1）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方式为：补偿股份数=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价格。（2）如上市公司在业绩补偿期内</p>			
--	--	---	--	--	--

		<p>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按前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3）如上市公司在业绩补偿年度内实施现金分配，则现金分配的部分应返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第 4.2.2.1 条所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3、如补偿义务人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足以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补偿义务人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的现金数=应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人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4、如上市公司在业绩补偿期内实施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则此处“本次发行价格”应进行相应除权处理。5、补偿义务人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及减值测试结果均正式出具后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相应的资产减值补偿义务。（三）补偿上限在任何情况下，因标的资产减值而发生的补偿及因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数额之和不得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四）连带责任李长军、杨阳二人对其在本协议中所承担的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应相互承担连带责任。</p>			
张京豫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华鹏飞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杨阳;李长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华鹏飞股份期间或担任华鹏飞、博韩伟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后两年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诺	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前，除持有博韩伟业股权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华鹏飞股份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京豫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在作为华鹏飞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华鹏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杨阳;李长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	1、本次交易前，本人及本人之关联人与华鹏飞及华鹏飞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华鹏飞的股东期间或担任华鹏飞、博韩伟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华鹏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日		
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前，本企业及本企业之关联人与华鹏飞及华鹏飞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在作为华鹏飞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华鹏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华鹏飞、博韩伟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欧力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欧力士承诺，将及时向华鹏飞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鹏飞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杨阳;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杨阳、中科福泉及认购方承诺，将及时向华鹏飞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鹏飞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本企业将暂停转让在华鹏飞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5年01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杨阳;欧力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p>	<p>其他承诺</p>	<p>杨阳、欧力士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科福泉及其合伙人黄静波、郑曙泉承诺不存在泄露华鹏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内幕交易而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p>2015年01月27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宏升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时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其他承诺</p>	<p>安赐柒号、安赐捌号、宏升融创、时位投资承诺，本企业本次认购华鹏飞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或借贷资金），不存在向第三方募集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华鹏飞及华鹏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华鹏飞其他关联方的情况。</p>	<p>2015年01月27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杨阳</p>	<p>其他承诺</p>	<p>1、本人作为博韩伟业的股东，已经依法履行对博韩伟业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博韩伟业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博韩伟业合法存续的情况。2、本人所持有的博韩伟业股权为本人合法的资产，本人为其最终实益所有人，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3、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所持有的博韩伟业 20% 的股权已质押给欧力士，除此之外，本人所持有的博韩伟业股权不存在其他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4、本人承诺，最迟于华鹏飞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与欧力士共同依法解除本人所持有博韩伟业股权上存在的质押。</p>	<p>2015年01月27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欧力士（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p>	<p>其他承诺</p>	<p>1、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博韩伟业的股东，已经依法履行对博韩伟业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博韩伟业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博韩伟业合法</p>	<p>2015年01月27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有限合伙企业		存续的情况。2、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有的博韩伟业股权为本公司/本企业合法的资产，本公司/本企业为其最终实益所有人，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京豫、徐传生、张其春、张光明、李黎明、王梦	股份限售承诺	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5 年 08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倩、齐昌凤、张超	股份限售承诺	张京豫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张京豫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2 年 08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京豫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其本人及配偶和子女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华鹏飞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华鹏飞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京豫、张倩；齐昌凤、郭荣、徐传生、张其春、张超、张光明、张菊侠、李黎明、王梦	其他承诺	1、华鹏飞发行上市后，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2、华鹏飞股东大会根据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京豫	其他承诺	如公司因使用有产权瑕疵物业而遭受任何处罚或日常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张京豫将承担（补偿）公司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京豫	其他承诺	若应有权部门的任何时候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积欠的社会保险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五种基本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及其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承担所有相关的赔付责任。	2011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	李长军、杨阳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本人承诺博韩伟业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4,000 万元、16,000 万元。在上述业绩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号	正常履行中

诺			<p>承诺期内，如博韩伟业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则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华鹏飞进行补偿。实际利润数的确定由华鹏飞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博韩伟业专项审计报告（与华鹏飞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博韩伟业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额进行审计确认。现金补偿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现金数=（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华鹏飞于业绩承诺期最后一年度博韩伟业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确认并通知本人是否需要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进行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本人承诺在接到华鹏飞通知后 30 日内履行全部补偿义务。2、本人将忠实履行以上承诺，如本人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华鹏飞造成的相应损失。3、本承诺函不可变更或撤销</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4,000	7,196.95	2018 年虽在重点领域开展业务布局，但受经济环境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新项目开展不及预期，以及重点客户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和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整合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其 2018 年经营业绩下滑。	2018 年 0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640	8,593.26	因全国第三次国土调查在 2018 年未能全面启动，造成公司 2018 年业务量未达预期，同时 2018 年全面结束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项目应国家要求复验造成公司部分项目延期结算，导致增加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杨阳、李长军2018年2月27日自愿签署承诺，目标公司博韩伟业2018年度、2019年度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4,000万元、16,000万元。

2、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股东韩国超、刘丽萍向华鹏飞承诺：标的公司宏图创展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税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200万元及8,64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9]G19003020076号），博韩伟业2018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96.95万元。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实际盈利数7,196.95万元较承诺盈利数14,000.00万元少6,803.05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51.41%。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9】第648号），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84,478.19万元，资产组的评估值为24,855.73万元，商誉减值59,622.46万元。

2、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关于辽宁宏图创展测绘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9]G19003020036号），辽宁宏图创展测绘有限公司2018净利润8,802.0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8,593.26万元，当年承诺业绩为8,640万元，未实现利润 46.74万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9】第649号），根据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会计报表及被合并方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的资产和经营状况，确定了在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反映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为53,227.6万元，资产组的评估值为54,469.19万元，故本次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辽宁宏图创展测绘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不发生减值。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式为“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另外，在利润表中分别列式“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企业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此规定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有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依据为财政部2017年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是公司综合评估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应收账款结构以及应收账款、历史坏账核销情况，结合上市公司中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后，为更真实、客观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业绩，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调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9月3日，公司与程爱琴，石建中，石威及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全部转让，转让价款1,275万元，自2018年10月起，成都得道不再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2、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因其经营状况连续亏损，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注销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的决议》，并于2018年12月完成注销登记。

3、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为公司子公司博韩伟业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800万元。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成立控股子公司的决议》，自2018年7月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林恒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于2017年6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高胜涛等八名被告回购公司持有的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16.43%股权（赎回对价5,400万	6,480	否	2018年2月1日，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撤回对禾裕科技、原点创业的起诉及解除其财产保全的申请，同时申请变更本案的诉讼请求。2018年3月5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准许公司撤回对禾裕科技、原点创业的起诉，并解除对其持有的赛富科技股权的冻结。2018年7月，由于公司与禾裕科技、原点创业签订谅解备忘录的背景与条件已经发生变化，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追加禾裕科技、原点创业为本案被告，同时申请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年03月06日	公告编码：（2018）011号；公告名称：关于公司提起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码：（2018）056号；公告名称：关于公司提起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码：（2018）078号；公告名称：关于参股公司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元) 并支付相应年收益 (1,080 万元), 共计 6,480 万元。			本案的诉讼请求, 2018 年 7 月 9 日, 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通知书》, 准许公司追加禾裕科技、原点创业为本案被告的申请。			公告编码: (2018) 085 号; 公告名称: 关于参股公司收到法院通知书进展的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报告期内诚信状况良好, 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华鹏飞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25 日	3,000	2017 年 06 月 12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深圳华鹏飞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25 日	3,000	2017 年 07 月 18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深圳华鹏飞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25 日	3,000	2017 年 07 月 28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	6,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债权发 生之日起三 年	否	否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	6,000	2018 年 10 月 16 日	6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债权发 生之日起三 年	否	否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 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	10,000	2018 年 05 月 10 日	5,5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债权发 生之日起七 年	否	否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 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	10,000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债权发 生之日起七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3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11,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9,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1,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9,1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1,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6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 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0	0
合计		3,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始终坚持“服务社会、创造价值、实现共赢”的企业价值观，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和ISO18001健康安全体系认证标准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通过客户满意度调查及时改善反映的问题，保持与客户的互动沟通；通过在内部作业区对危险源做出明确标识，提高员工安全意识。作为安全达标一级企业，公司高度重视现有运力的规范运营，对运输车辆实行一车一档规范管理，广泛使用GPS等现代化管理手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基本福利，严格按照劳动法要求安排员工休假，定期组织员工参加培训和外出郊游活动，凝聚人心激发热情。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5月18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补偿现金返还的议案》。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商誉减值测试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以及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李长军和杨阳2017年度因业绩承诺未完成及资产减值合计应补偿股份数53,894,852股，现金应返还3,652,873.28元。2018年9月10日，公司以1元的总价回购注销杨阳、李长军应补偿股份53,894,852股，并收到李长军及杨阳返还金额

492,434.37元；2018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李长军及杨阳剩余返还金额3,160,438.91元。截至2018年12月24日，李长军及杨阳2017年度业绩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股份回购及现金分红返还金额3,652,873.28元均已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2018年5月19日、2018年9月11日、2018年12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为扩大经营领域、拓宽经营模式，于2018年6月4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合资设立华鹏飞（杭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决议》。华鹏飞（杭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0%。华鹏飞（杭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5日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其经营范围为：供应链管理，货运（普通货运，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装卸；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

3、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因注册地址变更及定向回购并注销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业绩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股份53,894,852股，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路众鑫科技大厦第12层（大厦自编号1306#）（仅限办公）”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8”，公司注册资本由53,061.9285万元变更为47,672.4433万元。2018年9月25日，公司已完成了相关信息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及《变更(备案)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0日、2018年9月17日、2018年9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2018年8月9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将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的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投资至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华鹏飞投资以资产抵押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5、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

2018年5月10日，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年5月16日，公司筹划拟通过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标的资产上海京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事项，并初步确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相关方于2018年5月16日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号）。

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京颐科技及其主要股东李志签署了《关于终止〈合作框架协议书〉之协议书》，约定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合作框架协议书》，各方在《合作框架协议书》项下的权利义务予以终止。因此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6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署终止〈合作框架协议书〉之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号）、《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号）。

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杨卫平、北京军懋国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收购框架协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军懋科技不低于51%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披露的《关于拟收购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号）、《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标的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号）。

2018年8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号）。公司自筹划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积极与交易对方就收购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并与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战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协同效应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讨论。经过充分的论证分析后，交易双方认为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未成熟。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博韩伟业、华鹏飞供应链、华飞供应链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由董事会授权博韩伟业、华鹏飞供应链及华飞供应链经营管理层及其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为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鹏飞供应链做大做强，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引入深圳市腾达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和徐东为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的决议》。深圳市腾达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和徐东对华鹏飞供应链认缴增资人民币1077万，其中深圳市腾达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出资769.25万元，徐东出资307.75万元。增资完成后华鹏飞供应链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到3077万元，其中公司持股65%，深圳市腾达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5%，徐东持股10%。2019年1月16日，华鹏飞供应链已完成相关信息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3、报告期内，2018年8月3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为降低公司财务风险，经各方友好协商，公司及博韩伟业与宏图创展及其原股东对原协议股权转让部分事宜进行补充约定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2018年9月6日，博韩伟业与宏图创展原股东韩国超、刘莉萍分别签署了《股权质押合同》，将韩国超、刘莉萍所持宏图创展49%的股权质押给博韩伟业，作为其履行原《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利润补偿协议》的担保，并于2018年9月7日完成了企业股权出质登记，质押期限自2018年9月7日至2019年5月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2018年9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2018年9月3日，公司与程爱琴，石建中，石威及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全部转让，转让价款为1,275万元。

5、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因其经营状况连续亏损，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注销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的决议》，并于2018年12月完成注销登记。

6、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成立控股子公司的决议》。同意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成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800万元人民币，其中博韩伟业持股占比70%。2018年6月，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5,505,088	55.69%	0	0	0	-131,576,382	-131,576,382	163,928,706	34.3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5,505,088	55.69%	0	0	0	-131,576,382	-131,576,382	163,928,706	34.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408,587	11.57%	0	0	0	-61,408,587	-61,408,587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4,096,501	44.12%	0	0	0	-70,167,795	-70,167,795	163,928,706	34.3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5,114,197	44.31%	0	0	0	77,681,530	77,681,530	312,795,727	65.61%
1、人民币普通股	235,114,197	44.31%	0	0	0	77,681,530	77,681,530	312,795,727	65.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30,619,285	100.00%	0	0	0	-53,894,852	-53,894,852	476,724,433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8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李黎明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一职，其持有公司股份自公告之日起锁定6个月，2018年2月26日，离职锁定期结束，解锁后的股份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2018年9月10日，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业绩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合计应补偿股份数量53,894,852股，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公司总股份变更为476,724,433股。

3、2018年9月14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醒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安赐柒号、安赐捌号、时位投资、宏升融创持有的股份分别解除限售21,578,418股、29,008,591股、5,410,789股、5,410,789股，合计61,408,587股,占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后股本总额的12.8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公司将以1元的总价回购注销杨阳、李长军2017年应补偿公司股份53,894,852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10.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2018年4月26日《关于定向回购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公告》。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议案》。并于2018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2018年5月18日《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年9月11日《关于定向回购2017年度业绩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暨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10日，公司定向回购注销杨阳、李长军2017年应补偿公司股份53,894,852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76,724,433股。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杨阳	84,407,951	0	0	30,513,099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0月20日已经解除限售6,993,306股； 2017年12月8日已解除限售14,078,9238股； 2018年8月7日公司以1元回购并注销应补偿股份53,894,852股； 2018年8月19日可解除限售30,513,099股。
厦门时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10,789	5,410,789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9月19日已经解除限售5,410,789股。
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1,578,418	21,578,418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9月19日已经解除限售21,578,418股。
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008,591	29,008,591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9月19日已经解除限售29,008,591股。
深圳前海宏升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10,789	5,410,789	0	0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9月19日已经解除限售5,410,789股。
齐昌凤	7,449,975	0	0	7,449,975	首发限售承诺	依据首发限售股份承诺，在张京豫先生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张其春	1,518,750	0	0	1,518,7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张京豫	89,408,250	0	0	89,408,2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张倩	28,854,882	0	0	28,854,882	首发限售承诺	依据首发限售股份承诺，在张京豫先生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张光明	2,025,000	0	0	2,02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徐传生	1,518,750	0	0	1,518,7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75% 锁定。
李黎明	820,000	205,000	0	615,000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8 月 24 日辞职，原任期内和原任届期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股总数的 25%。因此，2018 年 2 月 26 日解除限售 205,000 股。
张超	2,025,000	0	0	2,025,000	首发限售承诺	依据首发限售股份承诺，在张京豫先生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75% 锁定。
合计	279,437,145	61,613,587	0	163,928,70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9月10日，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李长军、杨阳2017年度业绩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合计应补偿股份数量53,894,852股，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公司总股份变更为476,724,433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0,801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9,24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张京豫	境内自然人	25.01%	119,211,000	0	89,408,250	29,802,750	质押	116,580,000
杨阳	境内自然人	9.35%	44,592,022	-53894852	30,513,099	14,078,923	质押	44,513,099
张倩	境内自然人	8.07%	38,473,176		28,854,882	9,618,294	质押	26,918,000
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8%	29,008,591	0	0	29,008,591		
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21,578,418	0	0	21,578,418	质押	16,101,512
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12,900,000	0	0	12,900,000		
齐昌凤	境内自然人	2.08%	9,933,300	0	7,449,975	2,483,325	质押	7,600,000
陈建聪	境内自然人	1.32%	6,302,000	2000	0	6,302,000		
李彩丽	境内自然人	1.26%	6,000,000		0	6,000,000		
周春平	境内自然人	0.94%	4,500,000		0	4,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齐昌凤为张京豫配偶，张倩为张京豫、齐昌凤之女。2、公司股东张光明、张超与张京豫为兄弟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京豫	29,802,750	人民币普通股	29,802,750					
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008,591	人民币普通股	29,008,591					
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	21,578,418	人民币普通股	21,578,418					

业（有限合伙）			
杨阳	14,078,923	人民币普通股	14,078,923
新疆中科福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0
张倩	9,618,294	人民币普通股	9,618,294
陈建聪	6,3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2,000
李彩丽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周春平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深圳前海厚润德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厚润德控制权交易策略基金一期	4,228,060	人民币普通股	4,228,0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齐昌凤为张京豫配偶，张倩为张京豫、齐昌凤之女。2、公司股东张光明、张超与张京豫为兄弟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陈建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6,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02,000 股。2、公司股东李彩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6,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000,000 股。3、公司股东周春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4,5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500,000 股。4、公司股东深圳前海厚润德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厚润德控制权交易策略基金一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28,06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28,0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京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0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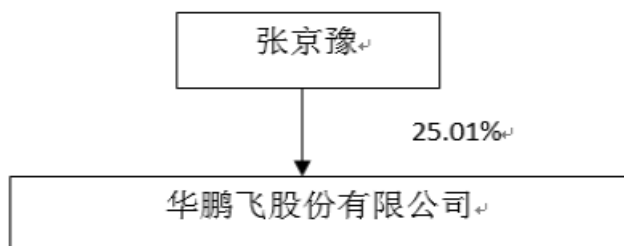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京豫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0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京豫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119,211,000	0	0	0	119,211,000
李长军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5年09月09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徐传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2,025,000	0	0	0	2,025,000
张其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2,025,000	0	0	0	2,025,000
张光明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2,700,000	0	0	0	2,700,000
温福君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年09月09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黄劲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14年12月31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郑艳玲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6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张书林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李元东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0年	2019年	0	0	0	0	0

					08月20日	08月19日						
姜涛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0年08月20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0
程渝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0	2017年08月24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0
王冬美	财务负责人	现任	女	52	2018年07月10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0
游雷云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42	2013年07月16日	2019年08月19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5,961,000	0	0	0	125,961,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游雷云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18年07月10日	因工作变动，游雷云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任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张京豫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3年12月，硕士。1993年至2000年期间就职于深圳市运输局下属企业货运中心。200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李长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3年2月，硕士。现任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沈阳理工大学计算机技术硕士毕业，先后任沈阳工业学院特种机械工程系、机械设计CAD研究室副教授、高级工程师，中国自动识别协会（国家一级协会）副理事长，物联网产业联盟会员单位代表，中国物流信息标准化委员会常务委员。2015年9月，任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3、徐传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1年12月，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0年11月加入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7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华鹏飞总经理；2010年8月，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张其春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2年10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1月加入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0年8月，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1年3月，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3年7月，任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张光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12月，大专学历。曾经就职于深圳市华侨实业有限公司，2000年11月加入公司，任上海办事处经理；2006年4月，任公司运作部总监；2009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华中大区总经理；2010年8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华中大区总经理；2013年3月，任公司董事、驻外管理机构总监。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车辆管理中心总监。

6、温福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9年12月。大连理工大学土木系工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职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以及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现任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黄劲业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9年6月，法学硕士。现任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金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郑艳玲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4年1月，学士学位。现任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秘书长、深圳市现代供应链管理研究院院长、深圳市物流产业共赢基金董事。2016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胡志勇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5年11月，博士。现任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兼任广州市财政会计学会会长、广州市会计师公会副会长、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税务学会理事、广州市审计学会理事，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张书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1年7月，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1年3月加入公司，厦门办事处工作；2002年1月，任公司惠阳办事处经理；2003年2月，任调度中心经理；2006年4月，任客服部经理；2009年4月，任客服三部总监；2010年8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运作部总监；2013年3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车辆管理部、法务部总监。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李元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3月，大专学历。2001年2月加入公司客服部工作；2005年5月，任公司客服部经理；2009年4月，任公司运作部总监；2010年8月起，任公司监事、客服三部总监；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采购部总监。

3、姜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200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拓展部经理；2010年8月起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市场拓展部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市场拓展部副总监。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张京豫、徐传生、张其春、程渝淇及王冬美。其中，张京豫、徐传生、张其春的主要工作经历参见本报告“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1、程渝淇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9年5月，本科学历。2012年至2014年，曾任职于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15年2月加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15年12月至2017年8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王冬美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7年12月，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香港华晨有限公司（中国）、北京市房地产信托投资公司北京阜成门证券营业部、北京标旗生态环境集团、北京大华弘景期刊发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华在线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森林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任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年5月至今任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京豫	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年07月01日		否
张京豫	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年09月01日		否
张京豫	信阳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年04月01日		否
张京豫	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1年05月01日		否
张京豫	天津华鹏飞雅豪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2月01日		否
张京豫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否
张京豫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否
张京豫	深圳市麦迪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1月01日		否
张京豫	深圳市育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1月01日		否
张京豫	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李长军	北京维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1996年03月01日		否
李长军	北京维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5年12月01日		否
李长军	北京汉信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3月01日		否
李长军	沈阳维深自动识别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1年04月01日		否
李长军	云南融硅思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8月01日		否
李长军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01日		是
李长军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	2017年09月01日		否

		理	日		
李长军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否
徐传生	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3月01日		否
徐传生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7月01日		否
张光明	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01日		否
张光明	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2001年09月01日		否
张其春	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01日		否
温福君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8年11月01日		是
温福君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否
温福君	云南融硅思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01日		否
温福君	深圳市福瑞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5年03月01日		否
姜涛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9月01日		否
姜涛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7月01日		否
黄劲业	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8年11月01日		是
黄劲业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01日		是
黄劲业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1月01日		是
黄劲业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01日		是
黄劲业	深圳市金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是
胡志勇	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	会计学教授	2015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01日		是

胡志勇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01 日		是
胡志勇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5 月 01 日		是
胡志勇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7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郑艳玲	深圳市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协会	秘书长	2003 年 03 月 01 日		是
郑艳玲	深圳市现代供应链管理研究院	院长	2006 年 03 月 01 日		否
郑艳玲	深圳市物流产业共赢基金	董事	2004 年 10 月 01 日		否
李元东	深圳市物网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 01 日		否
王冬美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7 月 01 日		是
王冬美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5 年 05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18年度实际支付205.80万元（包含离任人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京豫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现任	36	否
李长军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0	是
徐传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24	否
张其春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22.8	否

张光明	董事	男	48	现任	14.4	否
温福君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黄劲业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6	是
郑艳玲	独立董事	女	55	现任	6	是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是
张书林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12	否
李元东	监事	男	48	现任	14.4	否
姜涛	监事	男	39	现任	7.8	否
程渝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0	现任	14.4	否
游雷云	财务负责人	男	42	离任	18	否
王冬美	财务负责人	女	52	现任	24	是
合计	--	--	--	--	205.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96
销售人员	35
技术人员	182
财务人员	68
行政人员	28
管理人员	114
业务人员	109
其他人员	204
合计	1,5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61
大专及中专	912
高中及以下	363
合计	1,536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劳动者薪酬的规定，制定公司薪酬政策，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以下原则：

- 1、收入水平与公司规模与业绩相符合的原则，同时参考公司外部薪酬水平；
- 2、责权利对等的原则，既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 3、从长远利益出发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4、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挂钩、与奖惩挂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建立了一系列的培训体系。公司对新入职员工进行系统培训，培训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内容；对不同时期、不同职能的员工展开日常培训、专题培训和等级认证培训；为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及领导能力，除按照公司人事部门的培训计划进行相关培训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还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最新法律法规进行培训学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28,96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6,528,048.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继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依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尽可能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决策与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行使职权，勤勉尽职，规范董事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均能认真尽职地开展相关工作，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职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并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答投资者咨询；《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保持并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职工、客户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和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信息等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独立开展业务。公司在重大经营决策和重大投资事项均按程序由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议集体讨论通过作出决策，对须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及经营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团队，员工与公司签定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所有的董事、监事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公司拥有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界定资产的权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挪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的办公和经营场所，公司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况。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均独立、有效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公司机构从属于控股股东相关职能部门的现象。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对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在社会保障、薪酬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43%	2018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01 月 16 日	公告编码：2018（004）；公告名称：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89%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8 日	公告编号：2018（038）公告名称：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86%	2018 年 07 月 27 日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18（066）公告名称：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60%	2018 年 09 月 17 日	2018 年 09 月 17 日	公告编号：2018（080）公告名称：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胡志勇	6	3	3	0	0	否	1
黄劲业	6	4	1	1	0	否	1
郑艳玲	6	3	2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四次。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审财务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与审计机构沟通安排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2、战略委员会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着力研究国家政策以及经济结构调整对公司

的影响，跟踪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战略发展、资本运作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实现既定战略发展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3、提名委员会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向公司提名王冬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提名委员会就此提名发表了审查意见和建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根据公司各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负责的工作范围、重要程度等因素，对考核进行分析、提出评价标准的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重要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收入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但小于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和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和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收入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但小于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和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和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9]G19003020016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 昭、林恒新

审计报告正文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合并商誉账面余额为1,318,318,693.96元，商誉减值准备账面余额为913,790,213.56元，商誉账面价值为404,528,480.40元，主要是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所形成。关于商誉减值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见附注三、27：商誉减值，关于商誉的披露见附注五、12。

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制定的会计政策，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复杂，影响因素较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测试结果可能对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价和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与管理层及其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 关注并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的合理性及分摊的恰当性；

(4) 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5) 复核外部评估机构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表是否准确；

(6) 将相关资产组2018年度的实际经营结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并根据管理层提供的数据和相关资料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的合理性。

(7) 评价商誉的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披露是否充分。

(二) 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

1、事项描述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孙公司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从事的“测绘及数据产品”属于建造合同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涉及到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见附注三、23：收入确认方法。

2、审计应对

(1) 评价并测试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与建造合同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项目合同等，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并结合函证程序对合同金额进行确认，验证预计合同总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3)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取得项目预计总成本构成明细，对比合同约定及同类业务情况，分析预计总成本合理性；

(4)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并对重要项目成本进行函证确认，确定合同成本发生的真实性、准确性；

(5) 我们执行了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收入成本计算表，并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完工百分比；同时关注重要项目和异常项目毛利情况。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恒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455,908.66	115,794,630.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2,850,432.72	460,873,723.33
其中：应收票据	19,516,864.70	62,191,945.13
应收账款	793,333,568.02	398,681,778.20
预付款项	28,947,106.62	34,933,389.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1,929,223.08	82,653,753.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8,054,626.07	439,091,152.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14,741.15	308,140,045.05

流动资产合计	1,369,152,038.30	1,441,486,694.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2,197.18	60,940,354.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4,145,926.92	256,257,841.22
在建工程	78,302,700.87	41,260,637.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699,557.69	67,064,384.93
开发支出		
商誉	404,528,480.40	1,003,303,127.05
长期待摊费用	595,260.82	97,37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48,758.11	13,091,82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5,867.86	4,680,99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9,218,749.85	1,456,696,540.64
资产总计	2,178,370,788.15	2,898,183,23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000,000.00	2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2,566,866.60	227,388,714.10
预收款项	34,473,380.50	43,192,50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753,533.56	8,808,024.13
应交税费	39,562,409.77	41,748,765.20

其他应付款	262,648,254.64	107,381,644.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8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9,697,467.16	24,003,936.58
流动负债合计	962,701,912.23	880,333,58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79,955.87	2,222,723.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4,186.05	3,849,36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20,552.50	9,910,72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184,694.42	15,982,818.21
负债合计	1,047,886,606.65	896,316,404.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6,724,433.00	530,619,2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0,533,718.18	956,354,122.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567,376.74	44,567,37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6,030,113.37	348,233,41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795,414.55	1,879,774,200.05
少数股东权益	154,688,766.95	122,092,630.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0,484,181.50	2,001,866,83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8,370,788.15	2,898,183,235.49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冬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雷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40,051.92	42,253,82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7,479,340.59	191,955,942.21
其中：应收票据	6,863,126.06	23,678,582.98
应收账款	150,616,214.53	168,277,359.23
预付款项	7,106,721.18	7,381,652.64
其他应收款	75,996,817.72	154,546,040.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2,075.36	304,590,676.50
流动资产合计	250,185,006.77	700,728,134.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0,472,040.89	1,560,451,307.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880,601.68	17,849,878.88
在建工程	112,320.00	112,32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70,478.27	5,406,36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145.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57,153.59	5,318,15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1,37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7,195,740.38	1,603,799,412.16
资产总计	1,317,380,747.15	2,304,527,54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233,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790,964.46	28,094,406.93
预收款项	2,872,413.98	99,781.34
应付职工薪酬	2,564,694.87	2,909,066.97
应交税费	8,081,138.90	12,533,683.96
其他应付款	120,074,043.89	104,842,812.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4,383,256.10	411,979,751.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4,186.05	2,038,38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186.05	2,038,380.71
负债合计	264,567,442.15	414,018,132.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6,724,433.00	530,619,2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2,261,104.23	958,081,508.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567,376.74	44,567,376.74
未分配利润	-180,739,608.97	357,241,244.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813,305.00	1,890,509,41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7,380,747.15	2,304,527,546.6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3,971,733.45	964,123,774.96
其中：营业收入	953,971,733.45	964,123,77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6,294,807.94	1,161,134,218.39
其中：营业成本	678,345,597.55	675,212,587.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56,753.14	6,224,932.42
销售费用	26,408,907.12	27,943,748.73
管理费用	69,310,242.86	57,307,645.57
研发费用	44,992,516.73	51,468,012.96
财务费用	16,713,656.16	10,904,946.77
其中：利息费用	16,584,466.37	11,643,714.50
利息收入	780,474.01	930,024.08
资产减值损失	685,067,134.38	332,072,344.31
加：其他收益	8,026,513.52	7,187,15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1,813.84	660,022.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02.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70.23	-2,654,293.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2,479,317.36	-191,817,557.70
加：营业外收入	12,947,996.07	303,974,505.30
减：营业外支出	669,018.34	332,418.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200,339.63	111,824,529.01
减：所得税费用	10,767,778.32	22,004,607.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968,117.95	89,819,921.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968,117.95	89,819,921.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879,918.10	59,125,249.69
少数股东损益	40,911,800.15	30,694,671.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0,968,117.95	89,819,921.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1,879,918.10	59,125,249.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911,800.15	30,694,671.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6	0.11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冬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雷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3,978,594.40	322,384,476.23

减：营业成本	265,878,432.37	299,973,429.89
税金及附加	1,861,214.55	2,177,193.94
销售费用	15,941,422.27	20,760,737.70
管理费用	24,326,178.89	21,753,029.36
研发费用	729,381.27	932,036.66
财务费用	18,100,295.10	9,131,209.94
其中：利息费用	17,868,102.01	9,902,662.31
利息收入	142,610.65	823,780.12
资产减值损失	538,393,066.13	71,413,400.56
加：其他收益	2,285,094.66	2,034,04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09,692.65	25,801,43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70.23	4,035.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4,921,179.10	-75,917,045.20
加：营业外收入	287,042.54	303,442,218.33
减：营业外支出	302,100.47	28,587.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936,237.03	227,496,585.91
减：所得税费用	-9,338,994.92	-174,510.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597,242.11	227,671,095.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597,242.11	227,671,095.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5,597,242.11	227,671,095.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267,524.36	877,819,611.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9,83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48,251.37	38,982,25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615,775.73	917,171,69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797,059.91	658,762,81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846,910.88	109,227,58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810,679.06	79,046,681.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70,368.78	35,902,56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125,018.63	882,939,64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90,757.10	34,232,04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653.25	660,02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826.50	1,026,502.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2,654.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43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4,573.45	61,686,52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461,682.55	118,100,95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3,721,504.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61,682.55	231,822,46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37,109.10	-170,135,93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0	371,552,108.1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3,587.00	2,443,58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703,587.00	373,995,697.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252,650,108.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75,245.83	21,286,761.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3,5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575,245.83	280,140,45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71,658.83	93,855,240.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68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18,010.83	-41,944,964.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91,043.89	154,036,00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73,033.06	112,091,043.8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464,863.78	350,853,74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144,373.63	22,227,57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609,237.41	373,081,32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290,453.48	284,380,48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49,611.52	37,495,33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83,127.68	20,651,47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3,207.25	10,427,41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976,399.93	352,954,7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32,837.48	20,126,61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70,671.56	25,801,43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863.25	55,196.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43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70,973.72	25,856,63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91,797.30	1,630,01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00,000.00	91,4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1,797.30	93,050,01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9,176.42	-67,193,378.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500,000.00	314,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00,000.00	314,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0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25,784.49	19,987,101.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725,784.49	249,987,101.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25,784.49	64,162,89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3,770.59	17,096,129.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53,822.51	25,157,69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0,051.92	42,253,822.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0,619,285.00				956,354,122.50				44,567,376.74		348,233,415.81	122,092,630.88	2,001,866,83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0,619,285.00				956,354,122.50				44,567,376.74		348,233,415.81	122,092,630.88	2,001,866,83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94,852.00				-245,820,404.32						-604,263,529.18	-32,596,136.07	-871,382,649.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1,879,918.10	40,911,800.15	-560,968,117.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894,852.00				-245,820,404.32							-8,315,664.08	-308,030,920.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894,852.00				-							-8,315,664.08	-308,030,920.40
					245,820,404.32								
(三) 利润分配												-2,383,611.08	-2,383,611.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83,611.08	-2,383,611.0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724,433.00				710,533,718.18				44,567,376.74		256,030,113.37	154,688,766.95	1,130,484,181.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6,466,868.00				1,207,307,072.46				21,800,267.14		322,250,650.85	81,597,959.50	1,929,422,81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466,868.00				1,207,307,072.46				21,800,267.14		322,250,650.85	81,597,959.50	1,929,422,81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152,417.00				-250,952,949.96				22,767,109.60		25,982,764.96	40,494,671.38	72,444,01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125,249.69	30,694,671.38	89,819,921.07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67,109.60		-33,142,484.73			-10,375,375.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67,109.60		-22,767,109.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75,375.13			-10,375,375.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7,173,494.00												-237,173,4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7,173,494.00												-237,173,4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21,077.00				-13,779,455.96						9,800,000.00	-7,000,532.9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0,619,285.00				956,354,122.50				44,567,376.74		348,233,415.81	122,092,630.88	2,001,866,830.9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0,619,285.00				958,081,508.55				44,567,376.74	357,241,244.22	1,890,509,41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0,619,285.00				958,081,508.55				44,567,376.74	357,241,244.22	1,890,509,41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894,852.00				-245,820,404.32					537,980,853.19	-837,696,109.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5,597,242.11	-535,597,242.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894,852.00				-245,820,404.32						-299,715,256.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894,852.00				-	245,820,404.32					-299,715,256.32
(三) 利润分配										-2,383,611.08	-2,383,611.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83,611.08	-2,383,611.0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724,433.00				712,261,104.23				44,567,376.74	180,739,608.97	1,052,813,305.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6,466,868.00				1,209,034,458.51				21,800,267.14	162,712,632.96	1,690,014,22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466,868.00				1,209,034,458.51				21,800,267.14	162,712,632.96	1,690,014,22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4,152,417.00				-250,952,949.96				22,767,109.60	194,528,611.26	200,495,187.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7,671,095.99	227,671,095.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67,109.60	-33,142,484.73	-10,375,375.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67,109.60	-22,767,109.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75,375.13	-10,375,375.1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7,173,4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7,173,4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21,077.00										-16,800,532.9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0,619,285.00					958,081,508.55			44,567,376.74	357,241,244.22	1,890,509,414.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鹏飞”、“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深圳市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深圳市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8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7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9.5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670,000.00元。2012年10月26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282460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76,724,433.00元。

2、公司的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柒仟陆佰柒拾贰万肆仟肆佰叁拾叁元（人民币47,672.4433万元）。

3、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公司的经营范围

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及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国内、国际货运代理（海运、陆运、空运）；装卸、搬运及相关服务；劳务服务（不含限制项目，限制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一级）（集装箱）；货物联运及配送；仓储。

5、公司的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8。

6、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8。

7、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京豫。

8、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2019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9、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信阳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华鹏飞雅豪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华飞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物网行科技有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博韩伟业（新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辽宁宏图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和新疆宏图创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19家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收入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三16、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三23、收入确认方法”。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公司是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一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一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一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持有资产的目的、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二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一一 初始计量

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一一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其变动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转出时,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套期项目的除外。

一一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一一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一一一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一一一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一一一一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一一一一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一一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是否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时,应当比较转移前后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及时间分布的波动使其面临的风险。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一一一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一一一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一一一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年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或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年以内（供应链业务）	0.10%	0.10%
1-2 年（供应链业务）	1.00%	1.00%
2-3 年（供应链业务）	10.00%	10.00%
3 年以上（供应链业务）	100.00%	100.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存货分类：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等。

—存货的核算：购入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个别认定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3、持有待售资产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

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投资成本的确定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物流设备、机械设备、专用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5%	31.67%—4.75%
物流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	31.67%—15.83%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年末公司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1）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22、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在商品送至客户、软件产品已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并取得客户的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得到补偿和不能得到补偿，分别进行会计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3）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是面向大规模现场作业用户提供的终端设备全生命周期运营服务，服务内容包括系统架构设计、软件应用开发、硬件功能定制、联合调试、实施培训、远程服务、现场巡检服务、设备检测维修、设备管理、数据分析以及流程优化再造。公司在已经完成了当月的技术服务，取得客户对投入使用设备数量的确认单后，按照合同规定的单价乘以投入使用设备的数量确认收入。

——技术开发收入：公司接受客户委托进行技术开发业务，在开发金额已确认，开发工作已经完成，项目已经过客户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确认技术开发收入。

——综合物流服务主要系根据客户的物流需求，为客户提供物流方案设计和物流作业服务，公司在物流服务完成后，根据取得的客户指定人员确认的业务凭据及合同约定的价格计价确认收入。

——测绘服务收入，采用完工比法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已发生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完工进度，总成本按照单个项目的预算成本确定，已发生成本按照实际发生成本确定，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按照当期实际发生成本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一一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一一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一一 商誉的初始确认。
- 一一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一一一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一一一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一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一一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一一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一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自 2018 年财务报表按照新的格式进行编制，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并对比较

期间数据进行重述调整，具体影响如下：

——变更的内容及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比较期间重述的影响金额

变更前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单位：元）		变更后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项目	2017年度
应收票据	62,191,945.1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0,873,723.33
应收账款	398,681,778.20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82,653,753.28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82,653,753.28		
固定资产	256,257,841.22	固定资产	256,257,841.22
固定资产清理	-		
在建工程	41,260,637.42	在建工程	41,260,637.42
工程物资	-		
应付票据	2,74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7,388,714.10
应付账款	224,648,714.10		
应付利息	-	其他应付款	107,381,644.77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07,381,644.77		
专项应付款	-	长期应付款	2,222,723.59
长期应付款	2,222,723.59		
管理费用	108,775,658.53	管理费用	57,307,645.57
		研发费用	51,468,012.96
财务费用	10,904,946.77	财务费用	10,904,946.77
		其中：利息费用	11,643,714.50
		其中：利息收入	930,024.0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供应链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2018年04月24日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公司对供应链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	5	0.1	0.1
1-2年	20	20	1	1
2-3年	50	50	10	1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对2018年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12,477,345.70元。

27、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一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商誉减值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每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1%、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7%
企业所得税	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15%、25%、0%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3%、2%
河道管理费	应缴增值税和营业税	1%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15%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
博韩伟业（新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2017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4201937，有效期为3年。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以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110038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的子公司博韩伟业（新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符合上述目录中信息产业相关的新办企业，2016年度开始产生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公司因注册地址变更所得税政策调整为两免三减半，2018年所得税减半征收。

——公司的子公司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取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以及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2100027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税务总局: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深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财税〔2014〕26号），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实验区和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2018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其他

注1：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深圳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纳税人办理税收业务的通告》（深国税告〔2012〕11号），及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国税福 营改增【2012】06088号），公司于2012年11月1日起改征增值税，运输业务增值税率为11%，仓储服务业务增值税率为6%。

注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注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5,467.55	701,590.39
银行存款	57,187,565.51	111,389,453.50
其他货币资金	9,882,875.60	3,703,587.00
合计	67,455,908.66	115,794,630.89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为9,882,875.60元，详见“附注五、50”。

2、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516,864.70	62,191,945.13
应收账款	793,333,568.02	398,681,778.20
合计	812,850,432.72	460,873,723.33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321,187.08	35,758,811.14
商业承兑票据	1,258,608.02	26,433,133.99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930.40	
合计	19,516,864.70	62,191,945.1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576,168.27	
合计	73,576,168.27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32,952.15	0.58%	5,032,952.15	100.00%		3,214,771.75	0.71%	3,214,771.7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810,320.90	99.28%	65,476,752.88	7.62%	793,333,568.02	446,934,093.82	99.17%	48,252,315.62	10.80%	398,681,778.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8,429.75	0.14%	1,178,429.75	100.00%		527,760.34	0.12%	527,760.34	100.00%	
合计	865,021,702.80	100.00%	71,688,134.78	8.29%	793,333,568.02	450,676,625.91	100.00%	51,994,847.71	11.54%	398,681,778.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英特科电子有限公司	3,214,771.75	3,214,771.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大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18,180.40	1,818,18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32,952.15	5,032,952.1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华鹏飞供应链）	231,244,649.69	231,244.65	0.10%
1-2 年（华鹏飞供应链）			1.00%
2-3 年（华鹏飞供应链）			10.00%
3 年以上（华鹏飞供应链）			100.00%
合计	231,244,649.69	231,244.65	0.10%
1 年以内（华飞供应链）	15,956,330.97	15,956.33	0.10%
1-2 年（华飞供应链）			1.00%
2-3 年（华飞供应链）			10.00%
3 年以上（华飞供应链）			100.00%
合计	15,956,330.97	15,956.33	0.10%
以下是非供应链坏账计提的数据：			
1 年以内小计	801,790,102.59	27,976,657.07	3.49%
1 至 2 年	18,331,104.51	3,666,220.90	20.00%
2 至 3 年	9,710,477.79	4,855,238.91	50.00%
3 年以上	28,978,636.01	28,978,636.00	100.00%
合计	858,810,320.90	65,476,752.88	7.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018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宏图根据合同约定将已完工未结算的项目由存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并计提坏账准备，涉及工程结算金额为254,853,253.78元，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2,742,662.69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三”。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904,591.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12,335,175.9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4.5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360,134.71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78,749.26	85.94%	34,136,690.28	97.72%
1 至 2 年	3,852,023.41	13.31%	535,043.72	1.53%
2 至 3 年	34,000.00	0.12%	261,655.84	0.75%
3 年以上	182,333.95	0.63%		
合计	28,947,106.62	--	34,933,389.8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3,701,540.15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1.88%。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1,929,223.08	82,653,753.28
合计	91,929,223.08	82,653,753.28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35,833.66	13.27%			15,835,833.66	24,667,200.83	24.60%			24,667,200.8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458,340.36	86.73%	27,364,950.94	26.45%	76,093,389.42	75,610,017.31	75.39%	17,637,922.14	23.33%	57,972,095.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57.28	0.01%			14,457.28
合计	119,294,174.02	100.00%	27,364,950.94	22.94%	91,929,223.08	100,291,675.42	100.00%	17,637,922.14	17.59%	82,653,753.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晟源酒业有限公司	3,523,577.72			供应链业务的往来款，根据合同，客户提供采购货物价值的 130% 的库存货物作为质押物，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高于其账面价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广州市狮山润滑油有限公司	12,312,255.94			供应链业务的往来款，根据合同，客户提供价值为 2480 万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其未来现

				现金流量现值高于其账面价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5,835,833.6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华鹏飞供应链）	2,498,472.35	2,498.47	0.10%
1-2 年（华鹏飞供应链）	81,300.02	813.00	1.00%
2-3 年（华鹏飞供应链）	30,000.00	3,000.00	10.00%
3 年以上（华鹏飞供应链）	16,500.00	16,500.00	100.00%
合计	2,626,272.37	22,811.47	0.87%
1 年以内（华飞供应链）	3,989,600.39	3,989.60	0.10%
1-2 年（华飞供应链）	100,710.95	1,007.11	1.00%
2-3 年（华飞供应链）			10.00%
3 年以上（华飞供应链）	11,540.00	11,540.00	100.00%
合计	4,101,851.34	16,536.71	0.40%
以下是非供应链业务计提的减值准备：			
1 年以内小计	55,962,773.49	2,479,430.60	4.43%
1 至 2 年	20,174,941.50	4,000,406.23	19.83%
2 至 3 年	12,847,022.54	6,411,511.28	49.91%
3 年以上	14,473,602.83	14,473,602.83	100.00%
合计	103,458,340.36	27,364,950.94	26.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16,696.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017,025.55	33,346,152.37
备用金	6,730,340.33	5,042,539.92
保证金及押金	69,657,912.22	61,215,182.44
出口退税		14,457.28
代扣员工款项	417,407.88	317,507.29
股权转让款	6,550,000.00	
其他	2,921,488.04	355,836.12
合计	119,294,174.02	100,291,675.4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狮山润滑油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12,255.94	3-4年	10.32%	0.00
石建中	股权转让款	6,550,000.00	1年以内	5.49%	327,500.00
沈阳国际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4.19%	250,000.00
深圳市中农易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48,258.97	1年以内	3.31%	197,412.95
深圳市捷安达运输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821,688.32	1年以内	3.20%	191,084.42
合计	--	31,632,203.23	--	26.51%	965,997.37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0,904.82		1,140,904.82	3,158,586.33		3,158,586.33
库存商品	28,752,682.61	2,435,507.19	26,317,175.42	25,584,607.00	282,559.89	25,302,047.1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0,596,545.83		330,596,545.83	414,383,595.63	4,435,032.86	409,948,562.77
发出商品				681,956.25		681,956.25
合计	360,490,133.26	2,435,507.19	358,054,626.07	443,808,745.21	4,717,592.75	439,091,152.4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82,559.89	2,152,947.30				2,435,507.1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435,032.86			4,435,032.86		
合计	4,717,592.75	2,152,947.30		4,435,032.86		2,435,507.1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89,000,370.49
累计已确认毛利	437,803,626.5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96,207,451.2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0,596,545.83

其他说明：

其中，累计已发生成本包含税金金额为33,138,667.83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绩补偿款		303,098,654.33
待抵扣进项税款	9,252,665.79	3,549,368.55
待退所得税款	662,075.36	1,492,022.17
合计	9,914,741.15	308,140,045.05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3.79%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苏州赛富 科技有限 公司	60,940,3 54.67							60,940,3 54.67		60,940,3 54.67
华鹏飞 (杭州) 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 司		1,200,00 0.00							1,200,00 0.00	
河南东华 智慧云城 软件有限 公司		600,000. 00		- 7,802.82					592,197. 18	
小计	60,940,3 54.67	1,800,00 0.00		- 7,802.82				60,940,3 54.67	1,792,19 7.18	60,940,3 54.67
二、联营企业										
合计	60,940,3 54.67	1,800,00 0.00		- 7,802.82				60,940,3 54.67	1,792,19 7.18	60,940,3 54.67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4,145,926.92	256,257,841.22
合计	234,145,926.92	256,257,841.2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物流设备	机械设备	专用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8,604,935.82	85,322,802.12	8,500.00	227,636,432.93	20,927,017.06	472,499,687.93
2.本期增加金额	4,661,379.00	5,874,074.82		32,977,445.88	2,057,665.85	45,570,565.55
(1) 购置	4,661,379.00	5,874,074.82		32,977,445.88	2,057,665.85	45,570,565.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1,348,406.10		14,173,731.25	1,634,327.70	47,156,465.05
(1) 处置或报废		26,919,685.61		14,173,731.25	15,394.37	41,108,811.23
(2) 其他		4,428,720.49			1,618,933.33	6,047,653.82
4.期末余额	143,266,314.82	59,848,470.84	8,500.00	246,440,147.56	21,350,355.21	470,913,788.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786,613.14	62,763,350.55	7,140.00	122,714,977.80	13,969,765.22	216,241,846.71
2.本期增加金额	6,684,935.96	7,187,317.48		42,321,925.36	2,819,302.95	59,013,481.75
(1) 计提	6,684,935.96	7,187,317.48		42,321,925.36	2,819,302.95	59,013,481.75
3.本期减少金额		25,799,471.60		12,020,455.21	667,540.14	38,487,466.95
(1) 处置或报废		24,938,866.28		12,020,455.21	14,639.27	36,973,960.76
(2) 其他		860,605.32			652,900.87	1,513,506.19

4.期末余额	23,471,549.10	44,151,196.43	7,140.00	153,016,447.95	16,121,528.03	236,767,861.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794,765.72	15,697,274.41	1,360.00	93,423,699.61	5,228,827.18	234,145,926.92
2.期初账面价值	121,818,322.68	22,559,451.57	1,360.00	104,921,455.13	6,957,251.84	256,257,841.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田桂花苑 2 栋 D 座 1303 房、1304 房		政策房产，无法取得房产证
平湖坤宜福苑 3 栋 1207 房、1208 房、2201 房、2202 房		政策房产，无法取得房产证
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 1 号仓库、2 号仓库		待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整体完工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固定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8,302,700.87	41,260,637.42
合计	78,302,700.87	41,260,637.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	78,302,700.87		78,302,700.87	41,260,637.42		41,260,637.42
合计	78,302,700.87		78,302,700.87	41,260,637.42		41,260,637.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	20,000.00	41,260,637.42	37,042,063.45			78,302,700.87	76.63%	76.63%	1,713,215.82	1,713,215.82	4.93%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20,000.00	41,260,637.42	37,042,063.45			78,302,700.87	--	--	1,713,215.82	1,713,215.82	4.93%	--

13、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737,724.45		114,521,117.92	154,258,842.37
2.本期增加金额			1,996,547.24	1,996,547.24
(1) 购置			1,996,547.24	1,996,547.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737,724.45		116,517,665.16	156,255,389.6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67,372.36		83,927,085.08	87,194,457.44
2.本期增加金额	822,119.88		14,539,254.60	15,361,374.48
(1) 计提	822,119.88		14,539,254.60	15,361,374.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89,492.24		98,466,339.68	102,555,831.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48,232.21		18,051,325.48	53,699,557.69
2.期初账面价值	36,470,352.09		30,594,032.84	67,064,384.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添正弘业 科技有限公司	1,049,779.52					1,049,779.52
辽宁宏图创展测 绘勘察有限公司	264,421,951.38					264,421,951.38
博韩伟业（北 京）科技有限公 司	1,052,846,963.0 6					1,052,846,963.0 6
成都得道物流有 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1,320,868,693.9 6			2,550,000.00		1,318,318,693.9 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添正弘业 科技有限公司	1,049,779.52					1,049,779.52
博韩伟业（北 京）科技有限公 司	316,515,787.39	596,224,646.65				912,740,434.04
辽宁宏图创展测 绘勘察有限公司						
成都得道物流有 限公司						
合计	317,565,566.91	596,224,646.65				913,790,213.5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2018 年度，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已出售。

2、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于资产负债日的商誉减值测试范围为公司并购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3、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于资产负债日的商誉减值测试范围为公司并购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和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两个资产组均利用了评估师的工作。

商誉减值测算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并购形成的商誉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来预测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公司管理层编制未来 5 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假定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根据该资产组未来的战略目标、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通过结合历史年度的销售数据和预计市场需求变化、产品预期价格变化等诸因素进行测算确定。在确定可回收金额所采用的折现率时，公司考虑了该资产组的行业资产回报率、预期外部资金风险利率的变化等因素，通过对选取的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后调整确定。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可收回金额计算的关键参数如下：

资产组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增长率	永续期增长率	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	31.77%、8.72%、17.77%、15.67%、7.62%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计算	2019 年-2023 年均采用 13.84%。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	3.36%、3.92%、6.09%、7.45%、6.71%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计算	2019 年-2023 年均采用 13.564%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96.95 万元。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际盈利数 7,196.95 万元较承诺盈利数 14,000.00 万元少 6,803.05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51.41%。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项目》（中联评报字【2019】第 648 号），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税前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可辨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相关商誉需计提减值 596,224,646.65 元。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593.26 万元，当年承诺业绩为 8,640.00 万元，未实现利润 46.74 万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项目》（中联评报字【2019】第 649 号），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税前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可辨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相关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7,374.29	843,970.13	292,425.68	53,657.92	595,260.82

合计	97,374.29	843,970.13	292,425.68	53,657.92	595,260.82
----	-----------	------------	------------	-----------	------------

其他说明

—2018 年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导致。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551,459.63	23,027,413.22	61,944,892.85	9,492,103.37
可抵扣亏损	10,142,299.27	1,521,344.89	14,398,874.76	3,599,718.69
合计	161,693,758.90	24,548,758.11	76,343,767.61	13,091,822.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145,299.80	1,521,794.97	23,847,163.96	3,577,074.5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1,325,050.20	7,698,757.53	42,224,359.02	6,333,653.85
合计	61,470,350.00	9,220,552.50	66,071,522.98	9,910,728.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48,758.11		13,091,82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20,552.50		9,910,728.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444,620.24
可抵扣亏损	110,552,004.34	

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形成	10,861,734.01	12,405,469.75
合计	121,413,738.35	88,850,089.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09,810.33	
2019 年	2,476,399.65	2,476,399.65	
2020 年	8,606,966.88	8,606,966.88	
2021 年	10,288,266.51	13,592,025.98	
2022 年	49,759,417.40	49,759,417.40	
2023 年	39,420,953.90		
合计	110,552,004.34	76,444,620.24	--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605,867.86	4,680,999.00
合计	1,605,867.86	4,680,999.00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500,000.00
保证借款	121,000,000.00	267,5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	28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罗湖支行借款 35,000,000.00 元系由张京豫、齐昌凤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光大银行深圳新闻路支行借款 50,000,000.00 元系由张京豫、齐昌凤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珠支行借款 20,000,000.00 元系由张京豫、齐昌凤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财富港支行借款 6,000,000.00 元系由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张倩、齐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借款 10,000,000.00 元系由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张京豫、齐昌凤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8,414,811.19	2,740,000.00
应付账款	454,152,055.41	224,648,714.10
合计	462,566,866.60	227,388,714.10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14,811.19	2,740,000.00
合计	8,414,811.19	2,74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54,152,055.41	224,648,714.10
合计	454,152,055.41	224,648,714.10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4,473,380.50	43,192,501.57
合计	34,473,380.50	43,192,501.57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74,952.65	124,374,368.86	120,380,178.63	12,669,142.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071.48	7,318,538.14	7,367,218.94	84,390.68
合计	8,808,024.13	131,692,907.00	127,747,397.57	12,753,533.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26,528.75	115,463,452.96	111,238,044.08	12,551,937.63
2、职工福利费		2,626,815.89	2,626,815.89	
3、社会保险费	76,995.97	3,168,984.11	3,179,552.04	66,428.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851.39	2,656,582.40	2,666,805.30	58,628.49
工伤保险费	2,621.80	297,160.00	296,212.31	3,569.49
生育保险费	5,522.78	215,241.71	216,534.43	4,230.06
4、住房公积金	211,867.21	2,406,172.99	2,616,854.70	1,185.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560.72	708,942.91	718,911.92	49,591.71
合计	8,674,952.65	124,374,368.86	120,380,178.63	12,669,142.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080.05	7,050,797.00	7,098,780.67	80,096.38
2、失业保险费	4,991.43	267,741.14	268,438.27	4,294.30

合计	133,071.48	7,318,538.14	7,367,218.94	84,390.68
----	------------	--------------	--------------	-----------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882,505.88	25,748,649.65
企业所得税	17,446,608.78	12,821,623.69
个人所得税	117,634.42	218,039.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7,235.43	1,476,332.47
教育费附加	504,996.95	686,729.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6,225.40	457,380.11
土地使用税	22,093.49	125,489.44
房产税	115,481.13	121,859.45
印花税等其他税费	39,628.29	92,661.81
合计	39,562,409.77	41,748,765.20

其他说明：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四”。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2,648,254.64	107,381,644.77
合计	262,648,254.64	107,381,644.77

(1)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5,408,456.27	68,646,086.92
代收代扣款项	519,832.20	807,201.13
长期资产类应付款	119,552,135.82	22,706,006.82
服务类应付款	7,940,880.34	2,512,360.78
押金及保证金	27,860,174.75	12,504,150.84

其他	1,366,775.26	205,838.28
合计	262,648,254.64	107,381,644.7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韩国超、刘莉萍合计 163,517,281.03 元，其中博韩伟业购买宏图创展 51% 股权的第三期应付股权收购款 119,552,135.82 元，往来借款 43,965,145.21 元。韩国超、刘莉萍合计持有公司的下属子公司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存在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宏图创展并购款		117,810,000.00
合计		147,810,000.00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697,467.16	24,003,936.58
合计	29,697,467.16	24,003,936.5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5,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借款 75,000,000.00 元，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2016)东莞市不动产权第 0029505 号和部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作为抵押，并由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79,955.87	2,222,723.59
合计	779,955.87	2,222,723.5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租赁款	779,955.87	2,222,723.59
合计	779,955.87	2,222,723.59

其他说明：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49,366.18		3,665,180.13	184,186.05	政府拨入
合计	3,849,366.18		3,665,180.13	184,186.0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内甩挂运输试点项目	1,670,008.62			1,670,008.62				与资产相关

企业信息化项目	368,372.08			184,186.03			184,186.05	与资产相关
基于大规模行业终端应用的物联网平台建设和运营项目	1,810,985.48			1,810,985.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49,366.18			3,665,180.13			184,186.05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0,619,285.00				-53,894,852.00	-53,894,852.00	476,724,433.00

其他说明：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博韩伟业未能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李长军和杨阳应补偿股份数 53,894,852 股，公司以 1 元回购上述补偿股份。因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3,894,85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6,724,433.00 元。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6,354,122.50		245,820,404.32	710,533,718.18
合计	956,354,122.50		245,820,404.32	710,533,718.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博韩伟业未能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李长军和杨阳应补偿股份数 53,894,852 股，2018 年公司以 1 元回购上述补偿股份。因共计补偿款 299,715,255.32 元，冲减 1 元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人民币 53,894,852.00 元后差额减少资本公积 245,820,404.32 元。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567,376.74			44,567,376.74

合计	44,567,376.74		44,567,376.74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233,415.81	322,250,650.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8,233,415.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879,918.10	59,125,249.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767,109.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83,611.08	10,375,375.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030,113.37	348,233,415.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2,513,571.22	677,612,216.02	961,703,815.94	672,921,079.32
其他业务	1,458,162.23	733,381.53	2,419,959.02	2,291,508.31
合计	953,971,733.45	678,345,597.55	964,123,774.96	675,212,587.63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120.69	2,322,669.42
教育费附加	1,420,377.49	1,848,500.41
房产税	1,509,502.79	494,231.68
土地使用税	277,137.70	400,767.86
车船使用税	8,802.33	69,189.76

印花税	942,812.14	1,089,573.29
合计	5,456,753.14	6,224,932.42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433,790.62	20,089,174.88
折旧及摊销	529,164.59	544,602.23
办公费	1,207,437.96	1,714,112.82
其他费用	4,238,513.95	5,595,858.80
合计	26,408,907.12	27,943,748.73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905,885.23	29,936,748.62
中介费	8,074,714.75	3,415,625.81
业务招待费	462,470.87	336,607.35
办公费	7,401,924.24	7,143,810.69
差旅费	1,387,767.03	1,922,082.05
通讯费	1,291,660.22	1,589,622.27
折旧及摊销	6,016,490.22	6,184,021.99
租赁费	7,869,182.63	4,296,456.05
修理费	47,107.93	159,527.11
税金		
交通费	870,847.08	525,512.42
水电费	674,727.69	368,987.29
其他费用	2,307,464.97	1,428,643.92
合计	69,310,242.86	57,307,645.57

其他说明：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642,649.11	25,198,226.17
折旧摊销	2,631,771.80	2,635,659.55
直接投入	2,534,357.74	3,036,579.63
其他费用	7,183,738.08	20,597,547.61
合计	44,992,516.73	51,468,012.96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584,466.37	11,643,714.50
减：利息收入	780,474.01	930,024.08
手续费支出	1,061,056.16	259,412.43
汇兑损益	-151,392.36	-68,156.08
合计	16,713,656.16	10,904,946.77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184,218.62	11,149,038.9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282,085.56	4,407,518.01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0,940,354.6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596,224,646.65	316,515,787.39
合计	685,067,134.38	332,072,344.31

其他说明：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物博会展位费财政补贴		28,032.28
生育补贴		13,951.19
稳岗补贴		21,742.12
中小企业扶持资金		300,000.00
高端产业集聚发展支持资金	1,752,000.00	1,581,000.00
2017 年稳增长调结构资助项目	965,439.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金支持补助	30,000.00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总部经济资助	400,900.00	
增值税返还	212,994.39	391,525.10
就业补助		219,392.76
交通运输补贴	1,000,000.00	
营改增财政扶持资金		625,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4,361,333.39	3,181,143.4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广东省内甩挂运输试点项目	1,670,008.62	1,821,827.58
基于大规模行业终端应用的物联网平台建设和运营项目	1,810,985.48	2,000,000.00
企业信息化项目	184,186.03	184,186.0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3,665,180.13	4,006,013.64
合计	8,026,513.52	7,187,157.09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02.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49,963.41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653.25	660,022.49
合计	1,881,813.84	660,022.49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4,570.23	-2,654,293.85

合计	-64,570.23	-2,654,293.85
----	------------	---------------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926,344.94	337,200.00	2,926,344.94
业绩补偿款		303,098,654.33	
固定资产损毁报废利得	30,345.32		30,345.32
赔偿款		58,115.10	
无需支付的负债	9,925,432.79		9,925,432.79
其他收入	65,873.02	480,535.87	65,873.02
合计	12,947,996.07	303,974,505.30	12,947,99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 1 批计算机软 件著作权资 助	深圳市市场 和质量监督 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 发、技术更 新及改造等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200.00	与收益相关
导入卓越绩 效管理标准 奖励	深圳市福田 区企业发展 服务中心	奖励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望亭经济贡 献奖	中共苏州市 相城区望亭 镇委员会	奖励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类 财政资助奖 金	福田区产业 发展专项资 金联审委员 会办公室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26,344.9 4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专 项拨款	福田区产业 发展专项资 金联审委员 会办公室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 产业而获得 的补助（按 国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取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得)					
合计						2,926,344.94	337,200.00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6,290.26	50,449.43	16,290.26
其他支出	652,728.08	281,969.16	625,728.08
合计	669,018.34	332,418.59	669,018.34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14,890.30	23,936,267.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47,111.98	-1,931,659.48
合计	10,767,778.32	22,004,607.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0,200,339.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530,050.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7,466.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814.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2,494.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333,243.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5,603.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64,008.44

加计扣除的影响	-3,408,822.4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433,149.04
所得税费用	10,767,778.32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财政补贴	7,287,678.33	3,518,343.45
往来款净额	39,597,742.33	33,995,235.06
利息收入	780,474.01	930,024.08
其他	682,356.70	538,650.97
合计	48,348,251.37	38,982,253.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保证金、押金	9,882,875.60	0.00
付现的期间费用	30,134,765.10	35,620,591.56
其他	652,728.08	281,969.16
合计	40,670,368.78	35,902,560.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3,160,438.91	0.00
合计	3,160,438.9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履约保证金	3,703,587.00	2,443,589.00
合计	3,703,587.00	2,443,589.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履约保证金		3,703,587.00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2,500,000.00
合计		6,203,58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0,968,117.95	89,819,921.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5,067,134.38	332,072,344.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013,481.75	55,948,545.28
无形资产摊销	15,361,374.48	15,026,906.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2,425.68	1,345,45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570.23	2,654,293.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90.26	50,449.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84,466.37	11,540,028.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1,813.84	-660,02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6,936.05	-334,87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0,175.94	-1,596,785.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99,649.13	-137,131,295.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244,879.23	-125,688,14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433,287.83	94,283,881.58
其他		-303,098,65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90,757.10	34,232,047.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573,033.06	112,091,043.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091,043.89	154,036,008.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18,010.83	-41,944,964.1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573,033.06	112,091,043.89
其中：库存现金	385,467.55	701,59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187,565.51	111,389,453.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73,033.06	112,091,043.89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82,875.6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77,052,794.86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 7500 万抵押
无形资产	23,556,106.45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 7500 万抵押
在建工程	78,302,700.87	向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借款 7500 万抵押
合计	188,794,477.78	--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4.21
其中：美元	12.27	6.8632	84.2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25,246,778.74
其中：美元	25,278,027.41	6.8632	173,488,157.73
欧元	175,367.71	7.8473	1,376,163.04
港币	332,046.58	0.8762	290,939.21
日元	45,234,248.79	0.0619	2,800,000.0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1,752,000.00	高端产业集聚发展支持资金	1,752,000.00
与收益相关	965,439.00	2017 年稳增长调结构资助项目	965,439.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金支持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400,900.00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总部经济资助	400,900.00
与收益相关	212,994.38	增值税返还	212,994.38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交通运输补贴	1,000,000.00
小计	4,361,333.38		4,361,333.38
与资产相关	1,670,008.64	广东省内甩挂运输试点项目	1,670,008.64

与资产相关	1,810,985.47	基于大规模行业终端应用的物联网平台建设和运营项目	1,810,985.47
与资产相关	184,186.03	企业信息化项目	184,186.03
小计	3,665,180.14		3,665,180.14
合计	8,026,513.52		8,026,513.5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	12,750,000.00	51.00%	转让	2018年08月31日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1,549,962.81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

名称	设立日期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8/6/25	70.00%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销日期
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2018/12/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唐家岭运输队院内平房	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	青浦区城中东路 350 号	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光明新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第四工业区 64 栋 J 二楼	制造业	51.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6 号楼 5 层 601 房间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信阳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信阳	信阳市平桥区明港镇军民路	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国际物流园	物流服务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天津华鹏飞雅豪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 601 号（海丰物流园五号仓库 1 单元 39）	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东南角海岸时代公寓东座 2522 之一	供应链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供应链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	东莞	东莞市清溪镇谢坑村委会金寓一街 25	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流有限公司		号				
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路众鑫科技大厦 12 层（大厦自编号 1306#）。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铁岭	辽宁省铁岭市开原市八一街 12514 号	测绘数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韩伟业（新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总部经济区（明宇广场）	计算机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宏图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沈阳市东陵区上深沟村 86116 号(401)	测绘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宏图创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499 号龙海置业综合楼 618 室	测绘数据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后瑞社区新瑞路新瑞工业区 A 栋第一层 A 区	物流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物网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附近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华飞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3 附近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鸿赞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3 号房附近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49.00%	43,129,870.56	0.00	158,366,714.5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辽宁宏	711,390	20,113,	731,504	408,307		408,307	503,292	16,773,	520,066	284,888		284,888

图创展 测绘勘察 有限公司	,832.11	958.70	,790.81	,414.14		,414.14	,290.46	864.77	,155.23	,922.56		,922.56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辽宁宏图创 展测绘勘察 有限公司	443,411,430 .19	88,020,144. 00	88,020,144. 00	36,393,443. 64	369,013,363 .31	74,015,796. 07	74,015,796. 07	- 54,197,060. 36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	16.4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并于 2014 年签订了《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出资后取得赛富科技 16.43% 的股权。赛富科技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因公司占有赛富科技董事会席位，公司能对其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940,354.6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92,197.18	60,940,354.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802.82	
--综合收益总额	-7,802.82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定期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此可控的范围内。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齐昌凤	实质控制人的配偶、持有公司 2.08% 股份
张倩	实质控制人的女儿、持有公司 8.07% 股份
杨阳	持有公司 9.35% 股份
李长军	杨阳的配偶，公司董事
北京维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深数码”）	杨阳之配偶李长军、女儿李安妮分别持有其 95% 和 5% 的股权
北京维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维深数码控股子公司
沈阳维深自动识别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维深数码控股子公司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维深数码控股子公司
信阳市豫教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其春曾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华鹏飞（杭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河南东华智慧云城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专用设备	0.00		否	4,846.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北京维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办公楼	1,314,741.92	1,278,217.14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京豫、齐昌凤	50,0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否
张京豫、齐昌凤	80,000,000.00	2018年08月14日		否
张京豫、齐昌凤	30,000,000.00	2018年11月30日		否
张倩	6,000,000.00	2018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3日	否
张京豫、齐昌凤	10,000,0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19年10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维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31,297.15			
拆出				
北京维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1,431.00			
张倩	43,715,355.56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58,000.00	2,132,322.00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会计估计变更

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公司对测绘及数据产品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	5	5	5
1-2年	20	20	10	10
2-3年	50	50	30	30
3-4年	100	100	50	50
4-5年	100	10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于2017年5月2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以上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综合物流服务	智能移动服务	测绘及数据产品	商品销售	供应链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52,208,973.62	144,340,087.24	443,411,430.19		12,553,080.17		952,513,571.22
主营业务成本	322,071,128.31	72,212,860.39	283,328,227.32				677,612,216.02
资产总额	501,540,328.15	518,273,855.38	731,504,790.81	725,005.92	426,326,807.89		2,178,370,788.15
负债总额	256,138,236.63	79,645,036.02	408,307,414.14	2,913,678.95	300,882,240.91		1,047,886,606.6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1) 业绩承诺事项**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根据李长军及杨阳签订的《关于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业绩的承诺函》，李长军和杨阳承诺：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4,000 万元、16,000 万元。在上述业绩承诺期内，如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则李长军和杨阳将以现金方式对华鹏飞进行补偿。

华鹏飞于业绩承诺期最后一年度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确认并通知李长军及杨阳是否需要对本年度、2019 年度业绩进行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

2018 年度，博韩伟业的实际盈利数为 7,196.95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51.41%。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韩伟业”）2016 年 10 月以自有资金购买韩国超、刘莉萍合计持有的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创展”）51%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宏图创展成为公司的控股下属二级子公司。

根据博韩伟业与韩国超及刘莉萍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韩国超和刘莉萍承诺：宏图创展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7,200 万元和 8,640 万元。

如利润补偿期各年，宏图创展各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各年承诺净利润数，则韩国超、刘莉萍应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以现金方式向博韩伟业支付补偿。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宏图创展的实际盈利数分别为 6,143.43 万元、7,392.25 万元和 8,593.26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102.39%、102.67%和 99.46%。

(2) 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14 年 12 月，公司与高胜涛、戴伟明、陈安明、杨建民等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富科技”）的原全体股东签订了《关于苏州赛富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根据协议的约定：承诺期内，如赛富科技任何一年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 60%，公司有权以其累计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和增资款之和并加算年收益比

例 10%的价格要求高胜涛回购上市公司所持有的赛富科技全部股权。自公司书面通知回购之日起 60 日内，高胜涛应付清全部回购款或指定第三方按照本条规定的价格（扣除已现金补偿部分金额）受让公司所持有的股权，公司配合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除高胜涛外的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前的赛富科技全体股东承诺，高胜涛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无法及时按照上述约定所述方式足额向公司支付回购价款时，全体股东按照本协议签署时的持股比例向公司承担补充回购责任。

2017 年，由于赛富科技已停止经营，即在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 60%，公司通过法律途径来行使上述要求赛富科技高胜涛等原股东回购公司所持苏州赛富 16.43% 股权的权利，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申请上述原股东持有的赛富科技股权预予冻结。

公司向法院提请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高胜涛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人民币 5400 万元及相应的暂计年收益 10,813,500.10 元，后受让公司持有的赛富科技 16.43% 的股权；2、判令被告一高胜涛、被告二杨建民、被告三戴伟明、被告四陈安明、被告五江限蓝海投资有限公司、被告六苏州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被告七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告八江苏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按 37.9149%、7.2758%、0.7917%、7.1482%、15.8333%、4.1667%、10.2028%、16.6666% 的比例就上述第一项诉讼请求中被告一的义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3、判令被告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共同向公司支付因本案所产生的律师费和财产保全担保费；4、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被告一、二、三、四、五、六、七、八承担。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已受理开庭。

3、其他

本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863,126.06	23,678,582.98
应收账款	150,616,214.53	168,277,359.23
合计	157,479,340.59	191,955,942.21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67,448.44	22,947,662.75
商业承兑票据	1,258,608.02	730,920.23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930.40	
合计	6,863,126.06	23,678,582.9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35,820.25	100.00%	27,919,605.72	15.64%	150,616,214.53	195,617,843.73	100.00%	27,340,484.50	13.98%	168,277,359.23
合计	178,535,820.25	100.00%	27,919,605.72	15.64%	150,616,214.53	195,617,843.73	100.00%	27,340,484.50	13.98%	168,277,359.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17,126,018.28	5,856,300.9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7,126,018.28	5,856,300.91	5.00%
1 至 2 年	9,558,810.85	1,911,762.17	20.00%

2 至 3 年	3,495,013.69	1,747,506.85	50.00%
3 年以上	18,404,035.79	18,404,035.79	100.00%
合计	148,583,878.61	27,919,605.72	18.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9,121.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0,952,649.0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9.7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65,040.74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应收子公司的款项为 29,951,941.64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 16.78%。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996,817.72	154,546,040.64

合计	75,996,817.72	154,546,040.64
----	---------------	----------------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8,777.72	1.35%			1,148,777.72	9,740,944.89	5.99%			9,740,944.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639,506.51	98.65%	8,791,466.51	10.51%	74,848,040.00	152,919,002.42	94.01%	8,113,906.67	5.31%	144,805,095.75
合计	84,788,284.23	100.00%	8,791,466.51	10.37%	75,996,817.72	162,659,947.31	100.00%	8,113,906.67	4.99%	154,546,040.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晟源酒业有限公司	1,148,777.72			供应链业务的往来款，根据合同，客户提供采购货物价值的 130% 的库存货物作为质押物，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高于其账面价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148,777.7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531,274.43	1,076,563.72	5.00%

1 至 2 年	5,252,693.09	1,050,538.62	20.00%
2 至 3 年	1,258,550.97	629,275.49	50.00%
3 年以上	6,035,088.68	6,035,088.68	100.00%
合计	34,077,607.17	8,791,466.51	25.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7,559.8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6,188,250.27	139,730,537.80
股权转让款	6,550,000.00	
备用金	4,823,676.85	4,006,599.69
保证金及押金	14,626,052.22	18,788,777.16
其他	2,600,304.89	134,032.66
合计	84,788,284.23	162,659,947.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2,155,474.29	1 年以内	26.13%	0.00
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1,886,467.39	1 年以内	14.02%	0.00
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 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75,552.94	0-2 年	8.34%	0.00
深圳市天鹰华鹏飞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20,000.00	0-2 年	7.93%	0.00
石建中	股权转让款	6,550,000.00	1 年以内	7.73%	327,500.00
合计	--	54,387,494.62	--	64.15%	327,5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5,655,140.89	546,383,100.00	1,019,272,040.89	1,569,760,952.56	70,250,000.00	1,499,510,952.5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2,140,354.67	60,940,354.67	1,200,000.00	60,940,354.67		60,940,354.67
合计	1,627,795,495.56	607,323,454.67	1,020,472,040.89	1,630,701,307.23	70,250,000.00	1,560,451,307.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476,133,100.00	540,133,100.00
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1,778,701.85			1,778,701.85		
信阳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	1,232,250.71			1,232,250.71		
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0			6,250,000.00		6,250,000.00
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天津华鹏飞雅豪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00,750,000.00	6,000,000.00		106,750,000.00		
成都得道物流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44,188.33		3,644,188.33		
合计	1,569,760,952.56	9,644,188.33	13,750,000.00	1,565,655,140.89	476,133,100.00	546,383,1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赛富 科技有限 公司	60,940,3 54.67							60,940,3 54.67		60,940,3 54.67
华鹏飞 (杭州) 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 司		1,200,00 0.00								1,200,00 0.00
小计	60,940,3 54.67	1,200,00 0.00								62,140,3 54.67
合计	60,940,3 54.67	1,200,00 0.00						60,940,3 54.67		62,140,3 54.67

(3) 其他说明

2018 年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款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分配的现金分红款

14,970,671.56 和 2018 年注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损失 860,978.91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3,978,594.40	265,878,432.37	322,384,476.23	299,973,429.89
合计	303,978,594.40	265,878,432.37	322,384,476.23	299,973,429.8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109,692.65	25,801,435.00
合计	14,109,692.65	25,801,435.00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99,448.24	主要系报告期母公司固定资产清理取得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39,864.07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获得重点物流企业贷款贴息及广东省甩挂试点项目政府补助、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政府补助、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获得企业发展扶持基金、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获得平整土地等项目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653.25	主要系报告期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理财收益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8,577.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项目终止不需要退回客户预收款项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0,00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14,883.51	
合计	18,312,659.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2%	-1.1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4%	-1.20	-1.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张京豫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冬美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游雷云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张京豫先生签名的 2018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